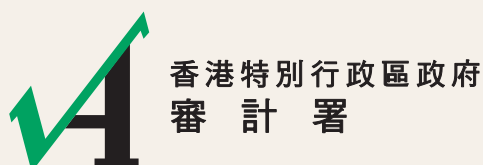


## 外匯基金

- 審計署署長報告
- 外匯基金 — 收支帳目
- 外匯基金 — 全面收益表
- 外匯基金 — 資產負債表
- 外匯基金 — 權益變動表
- 外匯基金 — 現金流量表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 審計署署長報告



## 獨立審計報告

### 致財政司司長

茲證明我已審計列載於第122至203頁外匯基金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外匯基金及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支帳目、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金融管理專員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金融管理專員須負責按照行政長官在《外匯基金條例》(第66章)第7條下所發出的指示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有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審計師的責任

我的責任是根據我的審計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已按照行政長官在《外匯基金條例》第7條下所發出的指示及審計署的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審計師考慮與該基金擬備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基金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金融管理專員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相信，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審計署署長報告 (續)

### 意見

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外匯基金及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行政長官在《外匯基金條例》第7條下所發出的指示妥為擬備。

審計署署長  
(審計署助理署長劉新和代行)

2013年4月8日

審計署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7號  
入境事務大樓26樓

# 外匯基金 — 收支帳目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收入</b>					
利息收入		<b>17,570</b>	21,114	<b>15,971</b>	19,718
股息收入		<b>10,650</b>	9,507	<b>10,324</b>	9,745
來自投資物業的收入		<b>253</b>	-	-	-
淨實現及重估收益		<b>83,998</b>	3,683	<b>81,082</b>	3,063
淨匯兌虧損		<b>(1,552)</b>	(8,860)	<b>(1,435)</b>	(9,080)
投資收入	4(a)	<b>110,919</b>	25,444	<b>105,942</b>	23,446
銀行牌照費		<b>132</b>	136	<b>132</b>	136
其他收入		<b>641</b>	781	<b>104</b>	93
<b>總收入</b>		<b>111,692</b>	26,361	<b>106,178</b>	23,675
<b>支出</b>					
財政儲備、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的利息支出	4(b)	<b>(45,757)</b>	(42,589)	<b>(45,757)</b>	(42,589)
其他利息支出	4(c)	<b>(1,662)</b>	(2,043)	<b>(1,221)</b>	(1,779)
營運支出	4(d)	<b>(3,252)</b>	(2,963)	<b>(2,884)</b>	(2,659)
紙幣及硬幣支出	4(e)	<b>(346)</b>	(237)	<b>(346)</b>	(237)
貸款減值虧損回撥/(貸款減值虧損)		<b>6</b>	(3)	-	-
<b>總支出</b>		<b>(51,011)</b>	(47,835)	<b>(50,208)</b>	(47,264)
<b>未計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的盈餘/(虧絀)</b>		<b>60,681</b>	(21,474)	<b>55,970</b>	(23,589)
已扣除稅項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		<b>654</b>	89	-	-
出售合營公司的收益		<b>7</b>	-	-	-
<b>除稅前盈餘/(虧絀)</b>		<b>61,342</b>	(21,385)	<b>55,970</b>	(23,589)
所得稅		<b>(3)</b>	(185)	-	-
<b>本年度盈餘/(虧絀)</b>		<b>61,339</b>	(21,570)	<b>55,970</b>	(23,589)
<b>應佔盈餘：</b>					
基金擁有人		<b>61,300</b>	(21,585)	<b>55,970</b>	(23,589)
非控股權益		<b>39</b>	15	-	-
		<b>61,339</b>	(21,570)	<b>55,970</b>	(23,589)

第128頁至203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外匯基金 — 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本年度盈餘／(虧絀)</b>		<b>61,339</b>	(21,570)	<b>55,970</b>	(23,589)
<b>其他全面收益</b>					
可供出售證券					
重估時的公平值變動	29	<b>2,259</b>	(284)	-	-
於出售時撥入收支帳目的公平值變動	29	<b>(38)</b>	(51)	-	-
稅項	29	<b>(53)</b>	(10)	-	-
現金流量對沖					
重估時的公平值變動	29	-	3	-	-
撥入收支帳目的公平值變動	29	<b>6</b>	10	-	-
稅項	29	<b>(1)</b>	(2)	-	-
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財務報表 引致的匯兌差額	29	<b>1</b>	2	-	-
出售合營公司時釋出的儲備	29	<b>(7)</b>	-	-	-
<b>本年度已扣除稅項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b>2,167</b>	(332)	-	-
<b>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b>63,506</b>	(21,902)	<b>55,970</b>	(23,589)
<b>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基金擁有人		<b>63,467</b>	(21,918)	<b>55,970</b>	(23,589)
非控股權益		<b>39</b>	16	-	-
		<b>63,506</b>	(21,902)	<b>55,970</b>	(23,589)

第128頁至203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外匯基金 — 資產負債表

2012年12月31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資產</b>					
現金及通知存款	6	51,353	60,564	49,978	60,138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148,042	171,805	138,332	161,529
衍生金融工具	8(a)	6,175	4,355	4,429	2,796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9	2,492,917	2,212,397	2,479,796	2,203,217
可供出售證券	10	43,608	23,464	493	493
持至期滿的證券	11	9,324	8,365	-	-
貸款組合	12	25,895	33,136	-	-
黃金	13	862	817	862	817
其他資產	14	49,313	23,522	48,332	22,526
附屬公司投資	15	-	-	55,699	33,278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	16	5,242	3,264	-	-
投資物業	17	16,380	3,126	-	-
物業、設備及器材	18(a)	3,339	3,423	3,176	3,238
<b>資產總額</b>		<b>2,852,450</b>	2,548,238	<b>2,781,097</b>	2,488,032
<b>負債及權益</b>					
負債證明書	19	289,837	258,702	289,837	258,702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9	9,934	9,888	9,934	9,888
銀行體系結餘	20	255,851	148,684	255,851	148,684
衍生金融工具	8(a)	2,593	935	1,652	67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1	-	24,547	-	24,547
財政儲備存款	22	717,536	663,507	717,536	663,507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3	167,913	126,249	167,913	126,249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24	688,214	655,750	688,484	655,750
銀行貸款	25	9,250	1,876	-	-
已發行按揭證券	26	214	367	-	-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27	36,365	41,058	-	-
其他負債	28	33,044	38,639	26,006	32,119
<b>負債總額</b>		<b>2,210,751</b>	1,970,202	<b>2,157,213</b>	1,920,118
累計盈餘	29	637,268	575,968	623,884	567,914
重估儲備	29	3,917	1,744	-	-
匯兌儲備	29	36	42	-	-
基金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641,221</b>	577,754	<b>623,884</b>	567,914
非控股權益	29	478	282	-	-
<b>權益總額</b>		<b>641,699</b>	578,036	<b>623,884</b>	567,914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b>2,852,450</b>	2,548,238	<b>2,781,097</b>	2,488,032

陳德霖

金融管理專員

2013年4月8日

第128頁至203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外匯基金 —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基金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額
		累計盈餘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基金 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b>集團</b>								
於2011年1月1日		597,553	2,078	41	599,672	272	599,944	
年度盈餘/(虧絀)	29	(21,585)	-	-	(21,585)	15	(21,57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9	-	(334)	1	(333)	1	(332)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1,585)	(334)	1	(21,918)	16	(21,902)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29	-	-	-	-	4	4	
派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9	-	-	-	-	(10)	(10)	
於2011年12月31日		575,968	1,744	42	577,754	282	578,036	
於2012年1月1日		<b>575,968</b>	<b>1,744</b>	<b>42</b>	<b>577,754</b>	<b>282</b>	<b>578,036</b>	
年度盈餘	29	<b>61,300</b>	-	-	<b>61,300</b>	<b>39</b>	<b>61,339</b>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9	-	<b>2,173</b>	<b>(6)</b>	<b>2,167</b>	-	<b>2,167</b>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61,300</b>	<b>2,173</b>	<b>(6)</b>	<b>63,467</b>	<b>39</b>	<b>63,506</b>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29	-	-	-	-	<b>167</b>	<b>167</b>	
派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9	-	-	-	-	<b>(10)</b>	<b>(10)</b>	
於2012年12月31日		<b>637,268</b>	<b>3,917</b>	<b>36</b>	<b>641,221</b>	<b>478</b>	<b>641,699</b>	
<b>基金</b>								
於2011年1月1日		591,503	-	-	591,503	-	591,503	
年度虧絀及全面虧損總額	29	(23,589)	-	-	(23,589)	-	(23,589)	
於2011年12月31日		567,914	-	-	567,914	-	567,914	
於2012年1月1日		<b>567,914</b>	-	-	<b>567,914</b>	-	<b>567,914</b>	
年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29	<b>55,970</b>	-	-	<b>55,970</b>	-	<b>55,970</b>	
於2012年12月31日		<b>623,884</b>	-	-	<b>623,884</b>	-	<b>623,884</b>	

第128頁至203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外匯基金 —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b>					
未計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的盈餘／(虧絀)		<b>60,681</b>	(21,474)	<b>55,970</b>	(23,589)
<b>調整項目：</b>					
利息收入	4(a)	<b>(17,570)</b>	(21,114)	<b>(15,971)</b>	(19,718)
股息收入	4(a)	<b>(10,650)</b>	(9,507)	<b>(10,324)</b>	(9,745)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4(a)	<b>133</b>	134	-	-
可供出售證券於出售時的淨收益	4(a)	<b>(1,110)</b>	(719)	-	-
持至期滿的證券於出售時的淨收益	4(a)	<b>(5)</b>	-	-	-
利息支出	4(b) & 4(c)	<b>47,419</b>	44,632	<b>46,978</b>	44,368
折舊	4(d)	<b>160</b>	151	<b>121</b>	117
撇除匯兌差額及其他非現金項目		<b>389</b>	(422)	<b>350</b>	(542)
收取利息		<b>18,317</b>	21,582	<b>16,680</b>	19,945
支付利息		<b>(47,370)</b>	(44,857)	<b>(47,043)</b>	(44,421)
收取股息		<b>10,953</b>	9,317	<b>10,284</b>	9,193
支付所得稅		<b>(131)</b>	(188)	-	-
		<b>61,216</b>	(22,465)	<b>57,045</b>	(24,392)
衍生工具及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變動		<b>(824)</b>	(2,525)	<b>(655)</b>	(2,648)
以下項目的帳面值變動：					
—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b>(8,676)</b>	1,900	<b>(402)</b>	778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b>(185,848)</b>	(90,337)	<b>(181,907)</b>	(85,560)
— 貸款組合		<b>7,244</b>	2,117	-	-
— 黃金		<b>(45)</b>	(85)	<b>(45)</b>	(85)
— 其他資產		<b>(26,610)</b>	(4,016)	<b>(26,836)</b>	(3,794)
— 負債證明書、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b>31,181</b>	33,752	<b>31,181</b>	33,752
— 銀行體系結餘		<b>107,167</b>	(18)	<b>107,167</b>	(18)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b>(24,547)</b>	1,360	<b>(24,547)</b>	1,360
— 財政儲備存款		<b>54,029</b>	71,225	<b>54,029</b>	71,225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b>41,664</b>	49,489	<b>41,664</b>	49,489
—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b>32,464</b>	2,029	<b>32,734</b>	1,529
— 其他負債		<b>(5,800)</b>	11,007	<b>(6,048)</b>	11,108
<b>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b>		<b>82,615</b>	53,433	<b>83,380</b>	52,744



# 外匯基金 — 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用於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淨流出	16	(690)	-	-	-
提供予附屬公司的貸款		-	-	(22,421)	(16,45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增加)/減少		(4,292)	303	-	-
出售或贖回可供出售證券所得		4,327	3,050	-	-
購入可供出售證券		(21,138)	(13,805)	-	-
出售或贖回持至期滿的證券所得		971	1,520	-	-
購入持至期滿的證券		(1,926)	(1,775)	-	-
出售合營公司所得		137	-	-	-
購入投資物業		(5,191)	(3,421)	-	-
購入物業、設備及器材		(76)	(73)	(59)	(47)
收取附屬公司股息		-	-	363	362
<b>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b>		<b>(27,878)</b>	<b>(14,201)</b>	<b>(22,117)</b>	<b>(16,135)</b>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借入銀行貸款		3,209	1,876	-	-
發行其他債務證券所得		19,077	28,526	-	-
贖回已發行按揭證券		(153)	(1,139)	-	-
贖回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23,661)	(26,719)	-	-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167	4	-	-
派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0)	(10)	-	-
<b>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b>		<b>(1,371)</b>	<b>2,538</b>	<b>-</b>	<b>-</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淨增加</b>		<b>53,366</b>	<b>41,770</b>	<b>61,263</b>	<b>36,609</b>
<b>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254,791</b>	<b>212,464</b>	<b>244,387</b>	<b>207,236</b>
<b>匯率變動的影響</b>		<b>(344)</b>	<b>557</b>	<b>(350)</b>	<b>542</b>
<b>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30	<b>307,813</b>	<b>254,791</b>	<b>305,300</b>	<b>244,387</b>

第128頁至203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 主要業務

金融管理專員根據財政司司長以外匯基金(基金)管理人身分授予的權力，按照《外匯基金條例》(第66章)的條款管理基金。基金的主要業務為捍衛港元匯率及維持香港貨幣及金融體系的穩定健全。

基金的資產分作三個不同的組合來管理：支持組合、投資組合及策略性資產組合。根據香港的貨幣發行局制度，支持組合的資產與貨幣基礎完全相配。策略性資產組合持有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為策略目的而購入的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的股票，並列入基金的帳目內。基金其餘的資產撥作投資組合。經營分部資料載於附註31。

## 2 主要會計政策

### 2.1 符合準則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乃綜合詞彙，包括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有關基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會計年度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集團因首度採納其中適用的準則而引致在本財務報表反映的本會計年度及前會計年度的會計政策的改變(如有)載於附註3。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集團財務報表包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及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15及16。

除下述以公平值列帳的資產及負債外，本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是以原值成本法計量。以公平值列帳的資產及負債以及其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如下：

- 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附註2.5.2.1)；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附註2.5.2.2)；
- 可供出售證券(附註2.5.2.5)；
- 黃金(附註2.10)；及
- 投資物業(附註2.11)。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納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數額。此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在其他有關情況下認為合適的因素而制定。在欠缺其他現成數據的情況下，則採用此等估計及假設作為判斷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的基礎，估計結果與實際價值或有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將不斷檢討修訂。如修訂只影響本會計期，會在作出修訂的期內確認，但如影響本期及未來的會計期，有關修訂便會在該期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附註17詳列有關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的假設。附註37詳列有關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假設。除附註2.5.3列載有關若干金融工具的估值外，集團在採納會計政策方面並不涉及任何關鍵的會計判斷。

### 2.3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集團控制的公司。若集團有權管轄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透過其業務得益，該公司即被視為受集團控制。在評估控制權時，現存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已計算在內。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權開始生效當日起直至控制權終止期間在集團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內部結餘及交易以及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任何未實現損益，已於編製集團財務報表時全部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是指附屬公司內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基金的權益，而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訂立任何附加條款，以致令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契約責任。非控股權益列於集團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下，並與基金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在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按非控股權益及基金擁有人之間所佔該年度的盈餘或虧絀及全面收益或虧損的分配，分別列於集團收支帳目及集團全面收益表內。

在基金的資產負債表中，附屬公司投資是以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13)列帳。

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並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收購而言，收購成本會被分配至個別可識別的被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並按有關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的相對公平值於集團財務報表內確認。有關收購並未產生任何商譽。

### 2.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集團可對其管理發揮重大影響的公司，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但集團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

合營公司是指集團及其他人士根據合約安排營運的實體，有關的合約安排確立集團與一名或以上的其他人士共同控制該實體的經濟活動。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以權益法列入集團財務報表，最初按成本值列帳，並就集團應佔投資對象的可辨認淨資產在收購日的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的數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按收購後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資產的變化及任何與投資有關的減值虧損再作調整。

集團收支帳目反映集團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除稅後溢利或虧損。當集團應佔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時，集團的權益會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但如果集團須向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替其支付款項則除外。就此而言，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是以權益法計算的投資帳面值連同集團的長期權益，而集團的長期權益是實質上為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投資的一部分。

集團及其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予以抵銷，並以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應佔權益為限。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當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發揮重大影響或於合營公司不再擁有共同控制權時，將按出售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全部權益入帳，所產生的損益在收支帳目內確認。於失去聯營公司重大影響或合營公司共同控制權當日，任何仍然持有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將會以公平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平值(附註2.5.1)，或於聯營公司初始確認的投資成本(如適用)。

在基金的資產負債表中，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是以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13)列帳。

### 2.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2.5.1 初始確認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初始取得資產或引致負債時的用途作下列分類：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貸款及應收帳款、持至期滿的證券、可供出售證券及其他金融負債。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分析載於附註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通常相等於成交價，如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收支帳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再加上因收購該等金融資產或發行該等金融負債而直接引致的交易成本。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以及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會立即支銷。

集團在成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合約其中一方之日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購入或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採用交易日會計法確認。購入或出售交易用途的負債及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在有關法規或市場的慣例下設定的時限內交收，亦採用交易日會計法確認。

#### 2.5.2 分類

##### 2.5.2.1 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

集團並沒有從事活躍的金融工具交易活動。然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未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8)以及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短倉被歸入「交易用途」的分類。

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列帳。公平值的變動於產生的期間內列入收支帳目。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5.2.2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包括：

- 按公平值基礎管理、評估及作內部匯報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
- 集團透過附屬公司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發行的內含衍生工具的債務證券。該等衍生工具會大幅改變其原有合約規定的現金流量。

這個分類之下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列帳。公平值的變動於產生的期間內列入收支帳目。

### 2.5.2.3 貸款及應收帳款

貸款及應收帳款為有固定或可以確定支付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在活躍市場並沒有報價，而且集團無意持有作交易用途，但不包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值列帳或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這個分類包括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現金及通知存款，以及集團透過按揭證券公司購入的貸款組合。

貸款及應收帳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9)列帳。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值及攤分有關期間的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可將金融工具在有效期間(或適用之較短期間)內的預計現金收支，折現成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帳面淨值所適用的貼現率。集團於計算實際利率時，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以估計現金流量，但不會計及日後的信貸虧損。有關計算包括與實際利率相關的所有收取自或支付予合約各方的費用、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 2.5.2.4 持至期滿的證券

持至期滿的證券為有固定或可以確定支付金額及有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而且集團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直至到期，但以下的金融資產除外：(a)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值列帳或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b)符合貸款及應收帳款定義的金融資產。

持至期滿的證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9)列帳。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5.2.5 可供出售證券

可供出售證券為指定可供出售或沒有被列入上述任何其他分類的非衍生證券，包括沒有設定持有期限，但可能會因應流動資金需求或市場環境變化而出售的證券。

可供出售證券按公平值列帳。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會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另行累計至重估儲備，但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9)則除外。貨幣項目的匯兌損益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基金在國際結算銀行的股票投資是為長期參與該組織而持有。由於有關股票在活躍市場上並沒有報價，亦不能可靠地評估其公平值，因此有關股票投資按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9)列帳。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的損益包括出售所得淨額與帳面值的差額，以及從權益項內撥入收支帳目的累計公平值調整。

### 2.5.2.6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交易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值列帳外的金融負債。

須於要求時償還的其他金融負債按應支付本金金額列帳，這包括負債證明書、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附註2.5.2.7)、銀行體系結餘、財政儲備存款、債券基金存款及存款保障計劃基金存款。

有固定期限及預先釐定利率的其他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列帳，這包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其他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銀行貸款，以及集團透過按揭證券公司發行的按揭證券及其他債務證券(但不包括內含衍生工具的債務證券)。

### 2.5.2.7 負債證明書及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每間發鈔銀行均須持有由財政司司長發出的不計息負債證明書，作為發行鈔票的支持，而有關負債證明書須於要求時贖回。該等負債證明書按照1美元兌7.80港元的固定匯率以美元發行及贖回。與以美元作為發鈔支持的規定相符，發行及贖回政府發行的紙幣及硬幣均按照1美元兌7.80港元的固定匯率與代理銀行以美元進行。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就負債證明書的負債為贖回該等負債證明書時須支付予發鈔銀行的美元。集團就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的負債為贖回該等紙幣及硬幣時須支付予代理銀行的美元。已發行負債證明書及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按結算日的收市匯率就贖回時所需的美元款額折算為等值港元列於財務報表。

### 2.5.3 公平值計量原則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於結算日按其市場價格但未扣除將來的估計出售費用計算。金融資產以當時的買入價釐定，而金融負債則以當時的賣出價釐定。

若未能從公開市場獲得最新買賣價或認可交易所報價，或經紀／交易商未能提供非經交易所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價格，或若有關市場並不活躍，則使用能可靠估計真實市場交易價格的估值法，估計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當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方法時，未來現金流量的估值是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所採用的貼現率為其他具相若條款及細則的金融工具於結算日的市場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式時，則會以結算日的市場數據為基準。

集團於非上市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票的投資以公平值列帳，其公平值是參考投資經理的估值報告而釐定的，但所持於國際結算銀行的非上市股份除外(附註10)。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是根據業內普遍承認的估值方法計算而得。集團定期評估投資經理所用的假設及方法，以釐定出最適合和一致的估值模式。

### 2.5.4 註銷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該金融資產連同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時，該金融資產會被註銷確認。

集團在註銷確認時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須於收支帳目內確認的已實現損益。

當合約指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該金融負債會被註銷確認。

由於市場莊家活動而被回購的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會被註銷確認，該項回購被視作贖回債務。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5.5 對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存在依法有效的對銷權利，而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準備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對銷，以淨金額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 2.5.6 內含衍生工具

內含衍生工具為混合(合併)工具的組成部分。該合併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及主體合約，而其部分現金流量變動會與獨立的衍生工具相若。

內含衍生工具在以下情況會與主體合約分開，並列為衍生工具入帳：(a)內含衍生工具的經濟特質及風險與其相關主體合約沒有密切關係；及(b)混合(合併)工具並非按公平值計量及在收支帳目內確認其公平值的變動。

當內含衍生工具被分開處理，主體合約按其分類入帳(附註2.5.2)。內含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並在收支帳目內確認其公平值的變動。

### 2.6 回購及反向回購交易

出售的證券如附有按固定價格於指定日期回購有關證券的協議(回購協議)，該證券仍保留在資產負債表內，並按列載於附註2.5.3的計量原則計量。出售所得款項則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項目內列為負債呈報，並按攤銷成本值列帳。

相反，根據轉售協議(反向回購協議)購入的證券會在「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項目內列為應收帳款呈報，並按攤銷成本值列帳。

反向回購協議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及回購協議所產生的利息支出均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每項協議的有效期內確認。

### 2.7 證券借貸協議

當借出證券並收取現金或證券作為抵押品時，有關已借出的證券仍保留在資產負債表內，並按列載於附註2.5.3的計量原則計量。若收取現金抵押品，則就所收取的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項目內列為負債入帳。被收取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並沒有在財務報表內予以確認。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8 對沖交易

對沖會計法確認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值變動對收支的對銷影響。

集團在交易開始時記錄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其進行各項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的與策略。集團亦在開始進行對沖時及對沖期間內，持續記錄其對用於對沖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否很有效地對銷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而作出的評估。

#### 2.8.1 公平值對沖

公平值對沖的目的，是對銷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風險，而有關的損益須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被指定及符合條件可列為公平值對沖的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會連同被對沖項目與對沖風險相關的公平值變動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當(a)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b)對沖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準則；或(c)集團撤回指定有關對沖關係時，則會按實際利率法計算被對沖項目的帳面值並作出調整，根據其距期滿日期限在收支帳目內攤銷。

#### 2.8.2 現金流量對沖

若衍生工具被指定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極有可能會進行的預期交易的現金流量變動，該衍生工具會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其損益，有關損益的有效部分會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於權益內。無效部分的損益則隨即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在被對沖項目對收支帳目造成影響的期間，以往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權益內累計的損益金額會被撥入收支帳目內。

當(a)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b)對沖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準則；或(c)集團撤回指定有關對沖關係時，在權益內的任何累計損益仍保留在權益內，直至預期交易最終在收支帳目內被確認時，才確認在收支帳目內。如預期交易預計將不會如期進行，所列入權益內的累計損益會隨即撥入收支帳目。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9 金融資產減值

貸款及應收帳款、持至期滿的證券，以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帳面值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以決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金融資產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就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引起集團注意的客觀數據，有關事件對該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而有關影響是能夠可靠地予以估計的：

- 發債體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等違約情況；
- 發債體或借款人有可能進行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程序；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發債體或借款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化；
- 有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及
- 股票證券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

集團首先就個別大額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的減值證據作出個別評估。集團會對風險承擔並非大額的金融資產，進行個別或綜合減值評估。如集團判斷客觀減值證據(不論是否大額)並不存在於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該資產會歸類於有相若信貸風險特質的金融資產中，並就該組金融資產進行綜合減值評估。已進行個別減值評估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金融資產，不會再納入綜合減值評估的範圍。

若減值證據存在，帳面值會減至估計可收回金額，而減值虧損按下文所述釐定及確認。

貸款及應收帳款以及持至期滿證券的減值虧損為該資產的帳面值與按其原本實際利率以折現方式計算其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該資產的帳面值通過使用撥備帳來遞減，而減值虧損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如其後減值虧損減少，並可客觀地證實與在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事件相關，則該減值虧損會在收支帳目內回撥。減值虧損的回撥只限於該資產在以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的帳面值。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可供出售證券若按公平值列帳，其累計虧損 — 為購入價(扣除任何已償付本金及攤銷)及當時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再扣除該金融資產以往在收支帳目所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 — 從權益撥入收支帳目內。就債務證券而言，如其後公平值增加，並可客觀地證實與在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事件相關，則回撥相關的減值虧損，而在該等情況下的減值虧損回撥會於收支帳目內確認。股票的減值虧損不會經收支帳目回撥。如其後該等資產的公平值增加，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可供出售股票若按成本值列帳，其減值虧損為該資產的帳面值與類似的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回報率以折現方式計算其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有關減值虧損不能回撥。

### 2.10 黃金

黃金按市值列帳。黃金的市值變動於產生的期間內列入收支帳目。

### 2.11 投資物業

為賺取長期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集團佔用的物業列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值(包括相關交易成本)予以確認。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獨立專業估值師或投資經理(如適用)根據公開市值評估的公平值計量。若未能取得該等資料，則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採用活躍程度較低的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

因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或出售投資物業而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在收支帳目內確認。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租賃期所涵蓋的期間以等額分期在收支帳目內確認，惟若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從使用該租賃資產而獲得利益的模式，則按該基準予以確認。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12 物業、設備及器材

以下各項物業、設備及器材以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附註2.13)在資產負債表內列帳：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自用物業；
- 持有被列為融資租賃的土地及位於其上的自用物業；
- 設備及器材包括設備、機器、傢俬、裝置、器材、汽車及個人電腦；及
- 電腦軟件牌照及系統開發成本。

折舊是按照各項物業、設備及器材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的成本值，計算方法如下：

-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
- 持有被列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業權土地按照租約剩餘年期計算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一項物業 39年
- 位於租賃業權土地上的物業按照租約剩餘年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 設備及器材 2至15年
- 電腦軟件牌照及系統開發成本 3至5年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損益是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帳面值之間的差額來釐定，並於出售當日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 2.13 其他資產的減值

其他資產(包括附屬公司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以及物業、設備及器材)的帳面值在每個結算日評估，以確定有否出現減值跡象。

若有減值跡象而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可收回數額，則有關減值虧損在收支帳目內確認。資產的可收回數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中的較高者。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1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是指現金及通知存款，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以及短期且流通性高的投資。該等存款及投資隨時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於存入或購入時距期滿日不超過3個月。

### 2.15 收入及支出的確認

#### 2.15.1 利息收入及支出

大部分財政儲備存款及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的利息是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附註22及23)。這些存款的利息是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應計基礎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所有其他計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均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應計基礎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當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的金融資產因出現減值虧損而導致其價值被折減，其後的利息收入會按照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確認。

#### 2.15.2 淨實現及重估收益／(虧損)

金融工具的實現損益在有關金融工具被註銷確認時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及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在產生的期間內列為重估損益在收支帳目內確認。

#### 2.15.3 股息及其他收入

來自上市股票的股息收入於股價除息時在收支帳目內予以確認。來自非上市股票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得到確立時予以確認。

銀行牌照費是根據《銀行業條例》(第155章)向認可機構收取的費用，並於到期應收的期間內入帳。

其他收入包括來自租金收入、出售已收回硬幣所得收入、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收費及按揭證券公司的按揭保費淨額。租金收入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保費淨額在有關保險生效期內以時間分配法予以確認。其他收入於到期應收的期間內入帳。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15.4 員工退休計劃供款

集團設有數個不同的定額供款計劃，其中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每年的供款均列入收支帳目內。員工退休計劃的資產與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 2.15.5 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租金

由租賃公司保留業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的租約，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租金按有關租賃的期間以直線法計入收支帳目內。

### 2.15.6 所得稅

附屬公司溢利的應付所得稅在溢利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由課稅基礎計算的資產及負債與其財務匯報的帳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而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在預期可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扣減的情況下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則全數確認。若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確認的遞延稅項數額是按該等資產於報告日以其帳面值出售時所適用的稅率計量，並假定有關帳面值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所確認的遞延稅項數額是按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結算日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毋須計量貼現值。

## 2.16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表是以港元呈報，而港元是集團及基金的功能貨幣。

本年度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貨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照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

以外幣原值成本計價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交易日的現貨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公平值計價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訂定公平值之日的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有外幣換算差額在收支帳目的「淨匯兌收益／(虧損)」項目內列示。雖然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或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的匯兌損益並不能分別列示，但大部分的匯兌損益均源自這兩類金融工具。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17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在下述情況下，有關人士或實體會被視為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
  - (i) 可控制或共同控制集團；
  - (ii) 對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之一。
- (b) 下述任何一項條件適用於有關實體：
  - (i) 該實體與集團屬同一個集團成員(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該實體是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與集團均屬同一集團)；
  - (iii) 該實體及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該實體是另一個實體的合營公司，而集團為該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集團或與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或
  - (vii) 於(a)(i)項中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之一。

有關人士的近親是指在與有關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有關人士或受該有關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18 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交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式一致。集團包括以下各經營分部：

- 管理在貨幣發行局運作下的資金(包括支持組合)；
- 管理基金內作為一般儲備資產的資金(包括投資組合及策略性資產組合)；及
- 維持香港貨幣及金融體系穩定健全，包括銀行業監管與貨幣管理，以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與香港印鈔有限公司的業務。

集團各經營分部的詳盡資料見附註31。

## 3 會計政策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會計年度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本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年度的會計政策並未因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出現任何重大改變。

集團並沒有採納在本會計期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附註38)。

### 3.1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引入一項可推翻假定，即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帳的投資物業，其遞延稅項的計量應反映透過出售收回有關投資物業帳面值的稅務影響。若有關投資物業為可予折舊及按商業模式持有，其目的是在一段時間內消耗投資物業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通過出售，則此項假定可被推翻。

集團對其投資物業進行評估，並總結認為有關遞延稅項是按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其帳面值的假定計量。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並未構成重大影響。

### 3.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 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擴大了現行有關並非全數註銷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對已轉讓並全數註銷確認的金融資產而有關機構與該等資產仍有持續關連引入新的披露要求。

集團在前會計年度或本會計年度均並無重大的金融資產轉讓，而需要在本會計年度根據有關修訂作出披露，同時該等修訂對財務報表的內容並未構成重大影響。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4 收入及支出

#### (a) 投資收入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利息收入：				
– 衍生金融工具	414	440	414	440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15,410	19,091	15,060	18,768
– 其他金融資產	1,746	1,583	497	510
	<b>17,570</b>	21,114	<b>15,971</b>	19,718
股息收入：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10,114	9,367	9,959	9,367
– 其他金融資產	536	140	15	16
– 附屬公司	–	–	350	362
	<b>10,650</b>	9,507	<b>10,324</b>	9,745
來自投資物業的收入：				
– 租金收入	386	134	–	–
– 重估後的公平值變動	(133)	(134)	–	–
	<b>253</b>	–	–	–
淨實現及重估收益／(虧損)：				
– 衍生金融工具	4,059	(544)	4,057	(487)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78,824	3,508	77,025	3,550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	1,110	719	–	–
– 出售持至期滿的證券	5	–	–	–
	<b>83,998</b>	3,683	<b>81,082</b>	3,063
淨匯兌虧損	(1,552)	(8,860)	(1,435)	(9,080)
<b>總額</b>	<b>110,919</b>	25,444	<b>105,942</b>	23,446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b) 財政儲備、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的利息支出

	集團及基金	
	2012	2011
財政儲備存款的利息：		
—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 <sup>1</sup>	37,749	36,958
—按市場利率計算	1	1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的利息：		
—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 <sup>1</sup>	8,006	5,629
—按市場利率計算	1	1
<b>總額</b>	<b>45,757</b>	<b>42,589</b>

<sup>1</sup> 2012年的固定息率定為5.6% (2011年：6.0%—附註22及23)。

### (c) 其他利息支出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利息	1,168	1,667	1,168	1,667
衍生金融工具的利息支出	88	47	22	21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及交易用途的				
負債的利息支出	17	29	15	26
其他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389	300	16	65
<b>總額</b>	<b>1,662</b>	<b>2,043</b>	<b>1,221</b>	<b>1,779</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d) 營運支出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人事費用				
薪酬及其他人事費用	1,012	917	834	751
退休金費用	79	67	69	59
物業及設備支出				
折舊	160	151	121	117
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	58	44	45	42
其他物業支出	59	53	48	45
一般營運費用				
辦公室及電腦設備維修保養	68	58	60	52
金融資訊及通訊服務	50	46	44	40
對外關係	39	38	30	29
金融基建服務費用	80	51	80	51
專業及其他服務	54	48	26	28
培訓	9	8	8	7
其他	57	22	39	25
投資管理及託管費				
管理及託管費	885	825	844	795
交易成本	170	202	165	186
預扣稅	432	399	432	399
其他	40	34	39	33
<b>總額</b>	<b>3,252</b>	<b>2,963</b>	<b>2,884</b>	<b>2,659</b>

集團高層人員(助理總裁及以上)的薪酬總額如下：

	集團	
	2012	2011
固定薪酬	64.3	60.9
浮動薪酬	18.1	15.0
其他福利	7.9	6.9
	<b>90.3</b>	<b>82.8</b>

上述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及人壽保險、合約酬金以及年內累計年假。此外並沒有其他津貼或實物福利。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以薪酬(包括其他福利)幅度計，集團助理總裁及以上的高層人員人數分布如下：

港元	集團	
	2012	2011
3,500,001 至 4,000,000	-	5
4,000,001 至 4,500,000	6	2
4,500,001 至 5,000,000	2	3
5,000,001 至 5,500,000	2	1
5,500,001 至 6,000,000	1	1
6,000,001 至 6,500,000	1	-
6,500,001 至 7,000,000	-	1
7,000,001 至 7,500,000	1	2
7,500,001 至 8,000,000	1	-
8,000,001 至 8,500,000	1	-
9,000,001 至 9,500,000	1	1
	<b>16</b>	<b>16</b>

### (e) 紙幣及硬幣支出

這是指付還予發鈔銀行的發鈔支出及基金就政府發行的紙幣及硬幣而引致的直接費用。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

	附註	集團—2012						
		總額	交易用途 的金融工具 及對沖工具	指定以 公平值列帳 的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	貸款及 應收帳款	持至期滿 的證券	可供出售 證券	其他金融 負債
現金及通知存款	6	51,353	-	-	51,353	-	-	-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148,042	-	-	148,042	-	-	-
衍生金融工具	8(a)	6,175	6,175	-	-	-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9	2,492,917	-	2,492,917	-	-	-	-
可供出售證券	10	43,608	-	-	-	-	43,608	-
持至期滿的證券	11	9,324	-	-	-	9,324	-	-
貸款組合	12	25,895	-	-	25,895	-	-	-
其他		49,122	-	-	49,122	-	-	-
<b>金融資產</b>		<b>2,826,436</b>	<b>6,175</b>	<b>2,492,917</b>	<b>274,412</b>	<b>9,324</b>	<b>43,608</b>	<b>-</b>
負債證明書	19	289,837	-	-	-	-	-	289,837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9	9,934	-	-	-	-	-	9,934
銀行體系結餘	20	255,851	-	-	-	-	-	255,851
衍生金融工具	8(a)	2,593	2,593	-	-	-	-	-
財政儲備存款	22	717,536	-	-	-	-	-	717,536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3	167,913	-	-	-	-	-	167,913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24	688,214	-	688,214	-	-	-	-
銀行貸款	25	9,250	-	-	-	-	-	9,250
已發行按揭證券	26	214	-	-	-	-	-	214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27	36,365	-	340	-	-	-	36,025
其他		32,339	-	-	-	-	-	32,339
<b>金融負債</b>		<b>2,210,046</b>	<b>2,593</b>	<b>688,554</b>	<b>-</b>	<b>-</b>	<b>-</b>	<b>1,518,899</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集團—2011						
		總額	交易用途 的金融工具 及對沖工具	指定以 公平值列帳 的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	貸款及 應收帳款	持至期滿 的證券	可供出售 證券	其他金融 負債
現金及通知存款	6	60,564	-	-	60,564	-	-	-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171,805	-	-	171,805	-	-	-
衍生金融工具	8(a)	4,355	4,355	-	-	-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9	2,212,397	-	2,212,397	-	-	-	-
可供出售證券	10	23,464	-	-	-	-	23,464	-
持至期滿的證券	11	8,365	-	-	-	8,365	-	-
貸款組合	12	33,136	-	-	33,136	-	-	-
其他		23,395	-	-	23,395	-	-	-
<b>金融資產</b>		<b>2,537,481</b>	<b>4,355</b>	<b>2,212,397</b>	<b>288,900</b>	<b>8,365</b>	<b>23,464</b>	<b>-</b>
負債證明書	19	258,702	-	-	-	-	-	258,702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9	9,888	-	-	-	-	-	9,888
銀行體系結餘	20	148,684	-	-	-	-	-	148,684
衍生金融工具	8(a)	935	935	-	-	-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1	24,547	-	-	-	-	-	24,547
財政儲備存款	22	663,507	-	-	-	-	-	663,507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3	126,249	-	-	-	-	-	126,249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24	655,750	-	655,750	-	-	-	-
銀行貸款	25	1,876	-	-	-	-	-	1,876
已發行按揭證券	26	367	-	-	-	-	-	367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27	41,058	-	892	-	-	-	40,166
其他		38,250	-	-	-	-	-	38,250
<b>金融負債</b>		<b>1,969,813</b>	<b>935</b>	<b>656,642</b>	<b>-</b>	<b>-</b>	<b>-</b>	<b>1,312,236</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基金—2012						
		總額	交易用途 的金融工具	指定以 公平值列帳 的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	貸款及 應收帳款	持至期滿 的證券	可供出售 證券	其他金融 負債
現金及通知存款	6	49,978	-	-	49,978	-	-	-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138,332	-	-	138,332	-	-	-
衍生金融工具	8(a)	4,429	4,429	-	-	-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9	2,479,796	-	2,479,796	-	-	-	-
可供出售證券	10	493	-	-	-	-	493	-
其他		48,311	-	-	48,311	-	-	-
<b>金融資產</b>		<b>2,721,339</b>	<b>4,429</b>	<b>2,479,796</b>	<b>236,621</b>	<b>-</b>	<b>493</b>	<b>-</b>
負債證明書	19	289,837	-	-	-	-	-	289,837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9	9,934	-	-	-	-	-	9,934
銀行體系結餘	20	255,851	-	-	-	-	-	255,851
衍生金融工具	8(a)	1,652	1,652	-	-	-	-	-
財政儲備存款	22	717,536	-	-	-	-	-	717,536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3	167,913	-	-	-	-	-	167,913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24	688,484	-	688,484	-	-	-	-
其他		25,913	-	-	-	-	-	25,913
<b>金融負債</b>		<b>2,157,120</b>	<b>1,652</b>	<b>688,484</b>	<b>-</b>	<b>-</b>	<b>-</b>	<b>1,466,984</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附註	總額	交易用途 的金融工具	指定以 公平值列帳 的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	基金—2011			
					貸款及 應收帳款	持至期滿 的證券	可供出售 證券	其他金融 負債
現金及通知存款	6	60,138	-	-	60,138	-	-	-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161,529	-	-	161,529	-	-	-
衍生金融工具	8(a)	2,796	2,796	-	-	-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9	2,203,217	-	2,203,217	-	-	-	-
可供出售證券	10	493	-	-	-	-	493	-
其他		22,507	-	-	22,507	-	-	-
<b>金融資產</b>		<b>2,450,680</b>	<b>2,796</b>	<b>2,203,217</b>	<b>244,174</b>	<b>-</b>	<b>493</b>	<b>-</b>
負債證明書	19	258,702	-	-	-	-	-	258,702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9	9,888	-	-	-	-	-	9,888
銀行體系結餘	20	148,684	-	-	-	-	-	148,684
衍生金融工具	8(a)	672	672	-	-	-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1	24,547	-	-	-	-	-	24,547
財政儲備存款	22	663,507	-	-	-	-	-	663,507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3	126,249	-	-	-	-	-	126,249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24	655,750	-	655,750	-	-	-	-
其他		32,035	-	-	-	-	-	32,035
<b>金融負債</b>		<b>1,920,034</b>	<b>672</b>	<b>655,750</b>	<b>-</b>	<b>-</b>	<b>-</b>	<b>1,263,612</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6 現金及通知存款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				
中央銀行結餘	852	25,498	852	25,498
銀行結餘	50,501	35,066	49,126	34,640
<b>總額</b>	<b>51,353</b>	<b>60,564</b>	<b>49,978</b>	<b>60,138</b>

### 7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				
有關反向回購協議的存款：				
—中央銀行	38,782	38,863	38,782	38,863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8,461	4,849	8,461	4,849
其他在銀行的存款	100,799	128,093	91,089	117,817
<b>總額</b>	<b>148,042</b>	<b>171,805</b>	<b>138,332</b>	<b>161,529</b>

### 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其價值視乎一項或以上的相關資產或指數的價值而定，並於日後交收的金融合約。

集團運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承擔的市場風險，以及促進投資策略的執行。所運用的主要衍生金融工具為利率及貨幣掉期合約、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與債券期權合約(主要為場外衍生工具)，以及交易所買賣的期貨合約。

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市場風險列作所承擔的整體市場風險的一部分。這些交易所產生的信貸風險以對個別交易對手的整體信貸風險承擔計算。財務風險管理方法概要載於附註36。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a)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按產品類別分析的所持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列載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b>列為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的衍生工具</b>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1,886	771	1,535	138	1,832	-	1,472	1
利率期貨合約	-	-	1	-	-	-	1	-
股票衍生工具								
股本權益合約	303	-	-	-	-	-	-	-
股票指數掉期	-	-	4	-	-	-	4	-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	110	554	529	1	110	554	529	1
股票指數期權合約	43	12	-	-	43	12	-	-
貨幣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2,454	1,083	798	662	2,435	1,083	786	649
債券期貨合約	9	3	4	21	9	3	4	21
	<b>4,805</b>	<b>2,423</b>	<b>2,871</b>	<b>822</b>	<b>4,429</b>	<b>1,652</b>	<b>2,796</b>	<b>672</b>
<b>指定為公平值對沖所用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b>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1,227	-	1,251	19	-	-	-	-
貨幣衍生工具								
貨幣掉期合約	143	170	233	94	-	-	-	-
	<b>1,370</b>	<b>170</b>	<b>1,484</b>	<b>113</b>	<b>-</b>	<b>-</b>	<b>-</b>	<b>-</b>
<b>總額</b>	<b>6,175</b>	<b>2,593</b>	<b>4,355</b>	<b>935</b>	<b>4,429</b>	<b>1,652</b>	<b>2,796</b>	<b>672</b>

公平值對沖包括貨幣及利率掉期合約，以就市場利率變動引致定息證券的公平值出現變動提供保障。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b)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數額

按於結算日距離交收的剩餘期限分析的所持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數額列載如下。這些工具的名義數額反映尚未完成交易的數量，而非代表所面對的風險金額。

	集團									
	剩餘期限如下的衍生工具的名義數額									
	總額	2012				總額	2011			
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b>列為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的衍生工具</b>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27,363	1,013	1,004	9,614	15,732	20,726	1,601	1,011	7,000	11,114
利率期貨合約	999	-	-	999	-	3,489	-	843	2,646	-
股票衍生工具										
股本權益合約	1,022	-	-	1,022	-	-	-	-	-	-
股票指數掉期	-	-	-	-	-	508	508	-	-	-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	41,380	41,380	-	-	-	37,154	37,154	-	-	-
股票指數期權合約	8,973	8,973	-	-	-	-	-	-	-	-
貨幣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68,477	158,593	1,897	7,987	-	172,465	156,340	1,344	14,781	-
債券期貨合約	9,799	9,799	-	-	-	11,638	11,638	-	-	-
	258,013	219,758	2,901	19,622	15,732	245,980	207,241	3,198	24,427	11,114
<b>指定為公平值對沖所用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b>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16,786	1,532	2,123	9,966	3,165	21,418	1,800	3,827	11,767	4,024
貨幣衍生工具										
貨幣掉期合約	17,465	1,826	6,582	9,057	-	16,503	927	6,244	9,332	-
	34,251	3,358	8,705	19,023	3,165	37,921	2,727	10,071	21,099	4,024
<b>總額</b>	<b>292,264</b>	<b>223,116</b>	<b>11,606</b>	<b>38,645</b>	<b>18,897</b>	<b>283,901</b>	<b>209,968</b>	<b>13,269</b>	<b>45,526</b>	<b>15,138</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剩餘期限如下的衍生工具的名義數額									
	總額	2012				總額	2011			
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列為交易用途的金融工具的衍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14,532	-	1,000	1,132	12,400	13,400	-	1,000	2,000	10,400
利率期貨合約	999	-	-	999	-	3,489	-	843	2,646	-
股票衍生工具										
股票指數掉期	-	-	-	-	-	508	508	-	-	-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	41,380	41,380	-	-	-	37,154	37,154	-	-	-
股票指數期權合約	8,973	8,973	-	-	-	-	-	-	-	-
貨幣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64,986	156,874	1,897	6,215	-	164,575	153,175	1,344	10,056	-
債券期貨合約	9,799	9,799	-	-	-	11,638	11,638	-	-	-
<b>總額</b>	<b>240,669</b>	<b>217,026</b>	<b>2,897</b>	<b>8,346</b>	<b>12,400</b>	<b>230,764</b>	<b>202,475</b>	<b>3,187</b>	<b>14,702</b>	<b>10,400</b>

## 9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公平值列帳				
<b>債務證券</b>				
<b>短期國庫券及商業票據</b>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649	18,036	4,649	18,036
非上市	775,424	714,828	775,424	714,828
<b>存款證</b>				
非上市	35,729	-	35,729	-
<b>其他債務證券</b>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98,138	561,088	596,294	558,932
非上市	646,186	559,623	636,439	552,599
<b>債務證券總額</b>	<b>2,060,126</b>	<b>1,853,575</b>	<b>2,048,535</b>	<b>1,844,395</b>
<b>股票</b>				
在香港上市	147,971	120,580	147,971	120,580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18,404	183,717	218,404	183,717
非上市	66,416	54,525	64,886	54,525
<b>股票總額</b>	<b>432,791</b>	<b>358,822</b>	<b>431,261</b>	<b>358,822</b>
<b>總額</b>	<b>2,492,917</b>	<b>2,212,397</b>	<b>2,479,796</b>	<b>2,203,217</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0 可供出售證券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以公平值列帳的債務證券</b>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34	-	-	-
非上市	1,890	294	-	-
	<b>2,224</b>	294	-	-
<b>股票</b>				
在香港上市及以公平值列帳	3,318	2,009	-	-
非上市及以成本值列帳	493	493	493	493
	<b>3,811</b>	2,502	<b>493</b>	493
<b>以公平值列帳的投資基金</b>				
非上市	37,573	20,668	-	-
<b>總額</b>	<b>43,608</b>	23,464	<b>493</b>	493

集團在2012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股票投資為持有4,285股(2011年：4,285股)國際結算銀行股份。該等股票每股面值5,000特別提款權，其中25%已繳款(附註34)。

### 11 持至期滿的證券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以攤銷成本值列帳</b>				
<b>債務證券</b>				
在香港上市	2,533	1,496	-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953	3,030	-	-
非上市	3,838	3,839	-	-
<b>總額</b>	<b>9,324</b>	8,365	-	-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2 貸款組合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的按揭貸款	24,886	31,812	-	-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的非按揭貸款	1,013	1,332	-	-
貸款減值準備	(4)	(8)	-	-
<b>總額</b>	<b>25,895</b>	<b>33,136</b>	<b>-</b>	<b>-</b>

### 13 黃金

	集團及基金	
	2012	2011
黃金，以市值列帳 66,798 盎司(2011：66,798 盎司)	862	817

### 14 其他資產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應收利息及股息	8,591	9,630	8,090	9,120
未交收的出售及贖回證券交易	36,442	5,565	36,442	5,565
預付款項、應收帳款及其他資產	3,526	7,877	3,138	7,391
員工房屋貸款	179	166	179	166
提供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貸款	483	284	483	284
遞延稅項資產	92	-	-	-
<b>總額</b>	<b>49,313</b>	<b>23,522</b>	<b>48,332</b>	<b>22,526</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5 附屬公司投資

	基金	
	2012	2011
以成本值列帳的非上市股份	2,145	2,145
提供予附屬公司的貸款	53,554	31,133
<b>總額</b>	<b>55,699</b>	<b>33,278</b>

以下為於2012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集團所佔 股本權益
香港印鈔有限公司	香港	印鈔	255,000,000港元	55%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按揭及貸款投資、 按揭證券化及擔保	2,000,000,000港元	100%
深圳經緯盈富擔保有限公司	中國	按揭擔保業務	100,000,000元人民幣	90%
Eight Financ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持有投資項目	1港元	100%
Drawbridge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持有投資項目	1港元	100%
Debt Capital Solutions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持有投資項目	1港元	100%
Real G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持有投資物業	1港元	100%
Stratosphere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持有投資項目	1港元	100%

提供予主要業務為持有投資項目(包括物業)的附屬公司的貸款是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審計署以外的核數師審核。並非由審計署審核的該等公司的淨資產及收入總額分別佔集團有關項目的2.78%及4.94%。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6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聯營公司</b>				
以成本值列帳的非上市股份	-	-	-	-
應佔收購後儲備	57	48	-	-
	<b>57</b>	48	-	-
<b>合營公司</b>				
以成本值列帳的非上市股份	-	120	-	-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5,088	3,140	-	-
應佔收購後儲備	110	(66)	-	-
貨幣換算差額	(13)	22	-	-
	<b>5,185</b>	3,216	-	-
<b>總額</b>	<b>5,242</b>	3,264	-	-

基金直接持有1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聯營公司(已發行股本：10,000港元)，該聯營公司提供銀行同業結算服務。基金持有50%(2011年：50%)的股本權益。

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即按揭證券公司及Real G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RG)持有合營公司投資。年初，按揭證券公司持有1間合營公司的權益，RG持有兩間合營公司的權益。年內：

- 按揭證券公司出售其於該合營公司的權益；
- RG參與另外3間合營公司，該等合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持有境外投資物業；及
- RG增加其於1間合營公司的權益，由74%增至98%，總代價為7.81億港元，以現金支付。該公司成為RG的附屬公司。該交易以購入資產及承擔負債入帳，且並無確認商譽。於該公司成為RG附屬公司之日，其主要資產包括一項公平值為77.35億港元的投資物業，以及現金0.91億港元，其主要負債為銀行貸款41.65億港元。用於收購的淨現金流出分析如下：

總代價	<b>781</b>
減：已收購現金	<b>(91)</b>
淨現金流出	<b>690</b>

於2012年底，集團於4間合營公司持有48%至51%(2011年：51%至74%)的股本權益。該等合營公司全部在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如下：

	集團	
	2012	2011
流動資產	392	442
非流動資產	10,996	8,241
流動負債	252	300
非流動負債	5,951	5,167
應佔收入	1,253	955
應佔支出	608	867

### 17 投資物業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公平值列帳				
於1月1日	3,126	-	-	-
添置	12,926	3,421	-	-
重估時的公平值變動	(133)	(134)	-	-
匯兌差額	461	(161)	-	-
於12月31日	16,380	3,126	-	-

集團的投資物業於2012年12月31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估值師根據市場及收益方法對該等物業作出估值，並已參考可以比較的市場證據。市值可被視為每項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主要反映來自當前租賃的租金收入，以及參考當前市況對未來租賃的租金收入所作出的假設。按相若基礎，公平值亦反映物業的任何預期現金流出。

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的投資物業由投資經理重估。估值主要根據未來現金流量以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決定，並參考現有租賃的條款及於相同地區的同類物業的當前市值租金等外在證據。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的投資物業的帳面值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	8,908	3,126	-	-
位於長期租賃業權土地(50年以上)	7,472	-	-	-
<b>總額</b>	<b>16,380</b>	<b>3,126</b>	<b>-</b>	<b>-</b>

集團的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集團收到及應收的租金收入總額及有關支出概要列載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租金收入總額	386	134	-	-
直接支出	(23)	(1)	-	-
租金收入淨額	363	133	-	-

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1年內	954	184	-	-
1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3,782	736	-	-
5年以上但不超過10年	4,029	920	-	-
10年以上但不超過15年	2,411	635	-	-
15年以上但不超過20年	14	-	-	-
<b>總額</b>	<b>11,190</b>	<b>2,475</b>	<b>-</b>	<b>-</b>

於2012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163.80億港元(2011年：31.26億港元)，該等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5)。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8 物業、設備及器材

(a)

	集團			總額
	物業	設備及器材	電腦軟件 牌照及系統 開發成本	
<b>成本</b>				
於2011年1月1日	3,852	761	262	4,875
添置	-	56	17	73
出售	-	(5)	-	(5)
於2011年12月31日	3,852	812	279	4,943
於2012年1月1日	<b>3,852</b>	<b>812</b>	<b>279</b>	<b>4,943</b>
添置	-	<b>60</b>	<b>16</b>	<b>76</b>
出售	-	(6)	-	(6)
於2012年12月31日	<b>3,852</b>	<b>866</b>	<b>295</b>	<b>5,013</b>
<b>累計折舊</b>				
於2011年1月1日	633	501	240	1,374
年內折舊	87	57	7	151
售後撥回	-	(5)	-	(5)
於2011年12月31日	720	553	247	1,520
於2012年1月1日	<b>720</b>	<b>553</b>	<b>247</b>	<b>1,520</b>
年內折舊	<b>89</b>	<b>64</b>	<b>7</b>	<b>160</b>
售後撥回	-	(6)	-	(6)
於2012年12月31日	<b>809</b>	<b>611</b>	<b>254</b>	<b>1,674</b>
<b>帳面淨值</b>				
於2012年12月31日	<b>3,043</b>	<b>255</b>	<b>41</b>	<b>3,339</b>
於2011年12月31日	3,132	259	32	3,423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總額
	物業	設備及器材	電腦軟件 牌照及系統 開發成本	
<b>成本</b>				
於2011年1月1日	3,843	268	262	4,373
添置	-	30	17	47
出售	-	(3)	-	(3)
於2011年12月31日	3,843	295	279	4,417
於2012年1月1日	<b>3,843</b>	<b>295</b>	<b>279</b>	<b>4,417</b>
添置	-	<b>43</b>	<b>16</b>	<b>59</b>
於2012年12月31日	<b>3,843</b>	<b>338</b>	<b>295</b>	<b>4,476</b>
<b>累計折舊</b>				
於2011年1月1日	629	196	240	1,065
年內折舊	87	23	7	117
售後撥回	-	(3)	-	(3)
於2011年12月31日	716	216	247	1,179
於2012年1月1日	<b>716</b>	<b>216</b>	<b>247</b>	<b>1,179</b>
年內折舊	<b>88</b>	<b>26</b>	<b>7</b>	<b>121</b>
於2012年12月31日	<b>804</b>	<b>242</b>	<b>254</b>	<b>1,300</b>
<b>帳面淨值</b>				
於2012年12月31日	<b>3,039</b>	<b>96</b>	<b>41</b>	<b>3,176</b>
於2011年12月31日	3,127	79	32	3,238

(b) 物業的帳面淨值包括：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香港				
租賃業權土地及位於其上的物業(租約為期10至50年)	<b>3,020</b>	3,109	<b>3,016</b>	3,104
香港以外地區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物業	<b>23</b>	23	<b>23</b>	23
<b>總額</b>	<b>3,043</b>	3,132	<b>3,039</b>	3,127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19 負債證明書、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集團及基金			
	負債證明書		政府發行的 流通紙幣及硬幣	
	2012	2011	2012	2011
帳面值	289,837	258,702	9,934	9,888
<b>與面值對帳</b>				
港元面值	291,675	259,815	9,997	9,930
計算贖回時所須的美元款額的聯繫匯率	1美元兌7.80港元	1美元兌7.80港元	1美元兌7.80港元	1美元兌7.80港元
贖回時所須的美元款額	37,394百萬美元	33,310百萬美元	1,282百萬美元	1,273百萬美元
折算為港元所用的市場匯率	1美元兌7.75085港元	1美元兌7.7666港元	1美元兌7.75085港元	1美元兌7.7666港元
帳面值	289,837	258,702	9,934	9,888

### 20 銀行體系結餘

在銀行同業即時支付結算系統下，所有持牌銀行均須在金管局開設港元結算戶口，並記在基金的帳目上。這些結算戶口內的總額(每個戶口的結餘不得為負數)，代表銀行同業市場的流動資金總額。

根據弱方兌換保證，金管局承諾按1美元兌7.85港元的固定匯率，把這些結算戶口內的港元兌換為美元。同樣，根據強方兌換保證，金管局承諾會按1美元兌7.75港元的固定匯率買入美元，持牌銀行亦因而可將美元兌換為港元並存入這些戶口。在強方及弱方兌換保證所規範的兌換範圍內，金管局可選擇以符合貨幣發行局運作原則的方式進行市場操作。有關操作可令這些戶口的結餘出現對應的變動。

銀行體系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為不計息負債，並按其港元款額列示。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集團及基金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		
中央銀行存款	-	24,547

### 22 財政儲備存款

	集團及基金	
	2012	2011
<b>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利息的存款</b>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373,533	342,235
土地基金	209,267	198,14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92,103	81,977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25,742	24,373
賑災基金	6	9
創新及科技基金	2,589	3,067
獎券基金	10,200	9,351
資本投資基金	1,211	1,966
貸款基金	2,608	2,246
	<b>717,259</b>	663,364
<b>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存款</b>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277	143
<b>總額</b>	<b>717,536</b>	663,507

財政儲備存款須在接到要求時償還。大部分財政儲備存款的利息都是按每年1月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該息率是基金的投資組合過去6年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或3年期外匯基金債券在上一個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0%為下限，並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2012年的固定息率為5.6% (2011年：6.0%)。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3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集團及基金	
	2012	2011
<b>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sup>1</sup>計算利息的存款</b>		
研究基金	25,538	19,945
債券基金	72,209	50,944
房屋委員會	34,862	33,013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11,756	11,133
營運基金	5,028	4,762
關愛基金	5,454	5,165
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	6,281	–
撒瑪利亞基金	6,050	–
	167,178	124,962
<b>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存款</b>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	735	1,287
<b>總額</b>	<b>167,913</b>	<b>126,249</b>

<sup>1</sup> 該息率是基金的投資組合過去6年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或3年期外匯基金債券在上一個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0%為下限，並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2012年的固定息率為5.6% (2011年：6.0%)。

### 24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公平值列帳				
<b>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b>				
外匯基金票據	618,263	585,916	618,263	585,916
外匯基金債券	72,721	72,832	72,721	72,832
	690,984	658,748	690,984	658,748
<b>持有外匯基金票據</b>	<b>(2,770)</b>	<b>(2,998)</b>	<b>(2,500)</b>	<b>(2,998)</b>
<b>總額</b>	<b>688,214</b>	<b>655,750</b>	<b>688,484</b>	<b>655,750</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為基金的無抵押債務，亦為貨幣發行局帳目內的貨幣基礎的其中一個組成項目。外匯基金票據由基金發行，期限均不超過1年。外匯基金債券由基金發行，年期分為2年、3年、5年、7年、10年及15年。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按「金管局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收市參考價」，並按當時市場的買賣差價調整後的賣出價列帳。

基金因莊家活動而持有的外匯基金票據被視作贖回已發行的外匯基金票據，並會被註銷確認。

年初及年底的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票面值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外匯基金 票據	外匯基金 債券	外匯基金 票據	外匯基金 債券	外匯基金 票據	外匯基金 債券	外匯基金 票據	外匯基金 債券
由貨幣發行局運作分部發行								
於1月1日的票面值	586,113	69,300	583,238	69,900	586,113	69,300	583,238	69,900
發行	1,864,764	16,400	1,824,878	16,400	1,864,764	16,400	1,824,878	16,400
贖回	(1,832,604)	(17,000)	(1,822,003)	(17,000)	(1,832,604)	(17,000)	(1,822,003)	(17,000)
於12月31日的票面值	618,273	68,700	586,113	69,300	618,273	68,700	586,113	69,300
由金融穩定及其他業務分部持有的長倉								
於12月31日的票面值	(2,770)	-	(3,000)	-	(2,500)	-	(3,000)	-
票面值總額	615,503	68,700	583,113	69,300	615,773	68,700	583,113	69,300
以公平值列示的帳面值	615,493	72,721	582,918	72,832	615,763	72,721	582,918	72,832
差額	10	(4,021)	195	(3,532)	10	(4,021)	195	(3,532)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公平值變動由基準利率變動所致。

## 25 銀行貸款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				
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6,120	1,876	-	-
5年以上但不超過10年	3,130	-	-	-
	9,250	1,876	-	-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6 已發行按揭證券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				
已發行按揭證券	214	367	-	-

年初及年底的已發行按揭證券的票面值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已發行按揭證券總額				
於1月1日的票面值	367	1,506	-	-
贖回	(153)	(1,139)	-	-
於12月31日的票面值	214	367	-	-
帳面值	214	367	-	-
差額	-	-	-	-

### 27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以攤銷成本值列帳的已發行債務證券	3,392	3,697	-	-
指定為公平值對沖的已發行債務證券	32,633	36,469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已發行債務證券	340	892	-	-
<b>總額</b>	<b>36,365</b>	<b>41,058</b>	<b>-</b>	<b>-</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年初及年底的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的票面值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已發行債務證券總額				
於1月1日的票面值	40,273	38,443	-	-
發行	19,098	28,549	-	-
贖回	(24,149)	(26,719)	-	-
外幣換算差額	7	-	-	-
於12月31日的票面值	35,229	40,273	-	-
帳面值	36,365	41,058	-	-
差額	(1,136)	(785)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已發行債務證券				
票面值	389	1,459	-	-
以公平值列示的帳面值	340	892	-	-
差額	49	567	-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變動由基準利率變動所致。

## 28 其他負債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未交收的買入證券交易	25,407	31,467	25,407	31,467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6,889	6,433	388	376
應付利息	491	524	211	276
應付稅項	108	136	-	-
遞延稅項負債	149	79	-	-
<b>總額</b>	<b>33,044</b>	<b>38,639</b>	<b>26,006</b>	<b>32,119</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29 權益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基金擁有人應佔權益</b>				
<b>累計盈餘</b>				
於1月1日	575,968	597,553	567,914	591,503
本年度盈餘／(虧絀)	61,300	(21,585)	55,970	(23,589)
於12月31日	637,268	575,968	623,884	567,914
<b>重估儲備</b>				
於1月1日	1,744	2,078	-	-
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變動：				
— 重估	2,259	(284)	-	-
— 於出售時實現	(38)	(51)	-	-
— 稅項	(53)	(10)	-	-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變動：				
— 重估	-	3	-	-
— 撥入收支帳目	6	10	-	-
— 稅項	(1)	(2)	-	-
	2,173	(334)	-	-
於12月31日	3,917	1,744	-	-
<b>匯兌儲備</b>				
於1月1日	42	41	-	-
貨幣換算差額：				
— 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	1	1	-	-
— 出售合營公司時釋出的儲備	(7)	-	-	-
	(6)	1	-	-
於12月31日	36	42	-	-
	641,221	577,754	623,884	567,914
<b>非控股權益</b>				
於1月1日	282	272	-	-
本年度盈餘	39	15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1	-	-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167	4	-	-
派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0)	(10)	-	-
於12月31日	478	282	-	-
<b>總額</b>	<b>641,699</b>	<b>578,036</b>	<b>623,884</b>	<b>567,914</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0 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分析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現金及通知存款	<b>51,353</b>	60,564	<b>49,978</b>	60,138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b>139,068</b>	171,507	<b>137,930</b>	161,529
短期國庫券及商業票據	<b>117,392</b>	22,720	<b>117,392</b>	22,720
<b>總額</b>	<b>307,813</b>	254,791	<b>305,300</b>	244,387

#### 與資產負債表對帳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資產負債表所列款額</b>					
現金及通知存款	6	<b>51,353</b>	60,564	<b>49,978</b>	60,138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b>148,042</b>	171,805	<b>138,332</b>	161,529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短期國庫券及商業票據	9	<b>780,073</b>	732,864	<b>780,073</b>	732,864
		<b>979,468</b>	965,233	<b>968,383</b>	954,531
減：原有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款額		<b>(671,655)</b>	(710,442)	<b>(663,083)</b>	(710,144)
<b>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307,813</b>	254,791	<b>305,300</b>	244,387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1 經營分部資料

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核的報告決定其經營分部。金管局作為中央銀行機構，負責管理外匯基金，以及維持香港的貨幣及銀行體系穩定。集團包括附註2.18所列載的經營分部。

	集團							
	貨幣發行局運作 (附註31(a))		儲備管理		金融穩定及 其他業務		總額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b>收入</b>								
利息及股息收入	4,708	5,515	22,196	23,920	1,316	1,186	28,220	30,621
投資收益／(虧損)	(523)	10,914	83,093	(16,217)	129	126	82,699	(5,177)
其他收入	-	-	40	21	733	896	773	917
	<b>4,185</b>	<b>16,429</b>	<b>105,329</b>	<b>7,724</b>	<b>2,178</b>	<b>2,208</b>	<b>111,692</b>	<b>26,361</b>
<b>支出</b>								
利息支出	1,168	1,667	45,890	42,761	361	204	47,419	44,632
其他支出	811	774	947	858	1,834	1,571	3,592	3,203
	<b>1,979</b>	<b>2,441</b>	<b>46,837</b>	<b>43,619</b>	<b>2,195</b>	<b>1,775</b>	<b>51,011</b>	<b>47,835</b>
<b>未計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b>								
溢利的盈餘／(虧絀)	2,206	13,988	58,492	(35,895)	(17)	433	60,681	(21,474)
已扣除稅項的應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溢利	-	-	642	85	12	4	654	89
出售合營公司的收益	-	-	-	-	7	-	7	-
<b>除稅前盈餘／(虧絀)</b>	<b>2,206</b>	<b>13,988</b>	<b>59,134</b>	<b>(35,810)</b>	<b>2</b>	<b>437</b>	<b>61,342</b>	<b>(21,385)</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									
	貨幣發行局運作 (附註31(a))		儲備管理		金融穩定及 其他業務		重新調配 (附註31(b)及(c))		總額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b>資產</b>										
支持資產										
指定美元資產投資	1,317,605	1,183,554	-	-	-	-	-	-	1,317,605	1,183,554
指定美元資產應收利息	1,427	1,728	-	-	-	-	-	-	1,427	1,728
應收/(應付)帳款淨額	(3,487)	(13,330)	-	-	-	-	3,487	17,447	-	4,117
其他投資	-	-	1,416,972	1,220,734	61,816	115,648	(2,770)	(2,998)	1,476,018	1,333,384
其他資產	-	-	19,610	17,481	6,375	6,502	31,415	1,472	57,400	25,455
<b>資產總額</b>	<b>1,315,545</b>	<b>1,171,952</b>	<b>1,436,582</b>	<b>1,238,215</b>	<b>68,191</b>	<b>122,150</b>	<b>32,132</b>	<b>15,921</b>	<b>2,852,450</b>	<b>2,548,238</b>
<b>負債</b>										
貨幣基礎										
負債證明書	289,837	258,702	-	-	-	-	-	-	289,837	258,702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9,934	9,888	-	-	-	-	-	-	9,934	9,888
銀行體系結餘	255,851	148,684	-	-	-	-	-	-	255,851	148,684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690,984	658,748	-	-	-	-	(2,770)	(2,998)	688,214	655,750
外匯基金債券應付利息	211	276	-	-	-	-	-	-	211	276
(應收)/應付帳款淨額	(31,415)	(1,471)	-	-	-	-	31,415	1,472	-	1
已發行按揭證券	-	-	-	-	214	367	-	-	214	367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36,365	41,058	-	-	36,365	41,05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	-	-	24,547	-	-	-	24,547
銀行貸款	-	-	9,250	1,876	-	-	-	-	9,250	1,876
財政儲備存款	-	-	717,536	663,507	-	-	-	-	717,536	663,507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	-	167,178	124,962	735	1,287	-	-	167,913	126,249
其他負債	-	-	25,035	14,977	6,904	6,873	3,487	17,447	35,426	39,297
<b>負債總額</b>	<b>1,215,402</b>	<b>1,074,827</b>	<b>918,999</b>	<b>805,322</b>	<b>44,218</b>	<b>74,132</b>	<b>32,132</b>	<b>15,921</b>	<b>2,210,751</b>	<b>1,970,202</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a) 貨幣發行局運作

由1998年10月1日起，基金中已指定一批美元資產，用作支持貨幣基礎。貨幣基礎包括負債證明書、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銀行體系結餘及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雖然基金中指定了一批資產用作支持貨幣基礎，但基金的全部資產均會用作支持聯繫匯率制度下的港元匯率。

根據財政司司長於2000年1月批准的安排，當支持比率升至觸發上限(112.5%)或降至觸發下限(105%)時，資產可以在支持組合與一般儲備之間轉撥。這項安排使支持組合內過剩資產可轉撥至一般儲備，以盡量利用有關資產的盈利潛力，同時又可確保支持組合內有足夠流動性高的資產。於2012年12月31日，支持比率為108.07% (2011年：108.92%)。

### (b) 重新調配資產及負債

在處理貨幣發行局運作分部時，為準確計算支持比率，從支持資產中扣減基金的若干負債，並從貨幣基礎中扣減若干資產。以上的扣減項目在進行重新調配的調整時，會被加回對應的資產或負債內，以便分部資料與集團資產負債表對帳。

支持資產在貨幣發行局運作內按淨額基礎列示。有關未交收買入證券交易的應付帳款列作「應付帳款淨額」，以對銷支持資產內的相應投資。於2012年12月31日，在支持資產扣減的項目包括「其他負債」34.87億港元 (2011年：174.47億港元)。

貨幣基礎亦按淨額基礎列示。於2012年12月31日，在貨幣基礎扣減的項目包括「其他資產」314.15億港元 (2011年：14.72億港元)，由以下兩項組成：

- 由於港元利率掉期被用作管理外匯基金債券的發行成本，因此該等利率掉期的應收利息2,900萬港元 (2011年：2,900萬港元)及重估收益18.03億港元(2011年：14.43億港元)被列入「(應收)／應付帳款淨額」內，以減低貨幣基礎。
- 於投標日獲認購而未交收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總值295.83億港元(2011年：無)被列入「(應收)／應付帳款淨額」內，以減低貨幣基礎。

### (c) 金融穩定及其他業務分部持有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被視作贖回在貨幣發行局運作分部的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2 抵押資產

資產被抵押作為股票指數與債券期貨合約及證券借貸協議的保證金，及作為發行按揭證券的保證，以及作為獲取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品。借出的證券並不包括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集團並沒有金融資產用作或有負債的抵押。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有抵押負債</b>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 - 名義數額	8(b)	<b>41,380</b>	37,154	<b>41,380</b>	37,154
債券期貨合約 - 名義數額	8(b)	<b>9,799</b>	11,638	<b>9,799</b>	11,638
利率期貨合約 - 名義數額	8(b)	<b>999</b>	3,489	<b>999</b>	3,489
銀行貸款	25	<b>9,250</b>	1,876	-	-
已發行按揭證券	26	<b>214</b>	367	-	-
<b>抵押資產</b>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b>4,726</b>	5,157	<b>4,726</b>	5,157
投資物業		<b>16,380</b>	3,126	-	-
按揭貸款		<b>210</b>	529	-	-

年內集團訂立有抵押反向回購協議、回購協議及證券借貸協議，若有關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這些交易便有可能會引致信貸風險。為管理這些業務的信貸風險，集團每日監察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額及抵押品價值，以及在認為有需要時要求對方向集團交出或歸還額外抵押品。

這些交易是根據一般貸款及證券借貸業務常用的條款進行。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3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批核但未在本財務報表中作出準備的資本支出為：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已簽訂合約	38	1	34	1
已核准但未簽訂合約	276	165	168	151
	314	166	202	152

### (b)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信貸融資

基金參與了新借貸安排，這是一項提供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基金組織)的備用信貸，以管理國際貨幣體系不穩定的情況。該項信貸會定期作出檢討及續期。於2012年12月31日，根據新借貸安排，基金承諾向基金組織提供最多相等於40.50億港元的外幣貸款(2011年：相等於40.54億港元)，並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在這項新借貸安排下，基金組織所欠的未償還本金相等於4.83億港元(2011年：2.84億港元)，還款期5年。

### (c)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信貸融資

基金為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存保會)提供1,200億港元(2011年：1,200億港元)的備用信貸，並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以應付一旦發生銀行倒閉事件時支付補償所需的流動資金。於2012年12月31日，在這項備用信貸安排下，存保會並無未償還貸款(2011年：無)。

### (d)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信貸融資

基金為按揭證券公司提供300億港元(2011年：300億港元)的循環信貸，並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於2012年12月31日，在這項循環信貸安排下，按揭證券公司並無未償還貸款(2011年：無)。

### (e) 與其他中央銀行訂立的回購協議

基金與亞洲及大洋洲多間中央銀行訂立雙邊回購協議，總值最多相等於445.67億港元(2011年：相等於446.58億港元)。這項安排讓各機構均可在承擔最少額外風險的情況下，提高其外匯儲備組合的流動性。於2012年12月31日，基金並沒有根據這項安排與任何中央銀行進行交易(2011年：無)。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f) 清邁倡議多邊化協議

「清邁倡議多邊化」的總規模為1,200億美元，是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10個成員國及中國、日本與韓國(東盟+3)的支持下成立的，透過貨幣互換交易提供短期的美元資金援助，以解決參與經濟體系所面對的國際收支及流動資金問題。香港透過金管局參與「清邁倡議多邊化」，並承諾出資上限為42億美元，有關款項由基金撥付。遇有緊急情況，香港有權向「清邁倡議多邊化」要求取得最多達21億美元的流動資金支援。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啟動「清邁倡議多邊化」安排的要求。

### (g) 雙邊貨幣互換協議

中國人民銀行(人行)與金管局於2011年11月簽署為期3年的雙邊貨幣互換協議。該貨幣互換協議的規模為4,000億元人民幣/4,900億港元，有利香港的離岸人民幣業務進一步發展。於2012年12月31日，與人行並無任何未平倉交易(2011年：200億元人民幣)。

### (h) 投資承擔

於2012年12月31日，集團以持有投資項目(包括物業)為主要業務的附屬公司有為數相等於638.13億港元的投資承擔(2011年：相等於560.24億港元)。

### (i) 租賃承擔

於2012年12月31日，根據不可撤銷的物業經營租賃，未來應支付的最低租金支出總額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1年內	57	56	43	42
1年以上但不多於5年	141	52	128	25
<b>總額</b>	<b>198</b>	108	<b>171</b>	67

### (j)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有限公司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庫局)、金管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委員會(證監會)已同意為金融糾紛調解中心有限公司(調解中心)提供開辦費用及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首3年的營運成本。金管局於2011年12月21日與財庫局及證監會已就有關注資安排簽署諒解備忘錄。年內，基金向調解中心提供1,400萬港元(2011年：400萬港元)。於2012年12月31日，基金對調解中心的未支付承擔為2,800萬港元(2011年：4,200萬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4 或有負債

於2012年12月31日，基金有一項關於國際結算銀行4,285股股份(2011年：4,285股)的未催繳部分的或有負債，為1,610萬特別提款權，相等於1.91億港元(2011年：1,610萬特別提款權，相等於1.92億港元)(附註10)。

### 35 關連人士重大交易

與關連人士的交易是按金融管理專員根據個別情況，考慮每項交易的性質後所釐定的息率進行。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年內集團透過按揭證券公司向香港特區政府購入1.27億港元(2011年：1.18億港元)的按揭貸款。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透過其轄下各專責委員會，就管理基金的事宜向財政司司長提供意見。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的委員均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以個人身分獲財政司司長委任。與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的委員相關的公司所進行的交易(如有)都是作為集團日常運作的一部分，並以符合持續運作的條款進行。

### 3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附註闡述有關集團所承受的風險(尤其是金融工具所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以及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的資料。集團所承受的主要財務風險為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36.1 管治

財政司司長就管理基金的事宜須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是根據《外匯基金條例》第3(1)條而成立。該項條文訂明財政司司長行使對基金的控制權時，須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委員以個人身分由財政司司長根據香港特區行政長官的授權委任。委員各以本身的專業知識及經驗獲得委任，使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廣受裨益。這些專業知識及經驗涉及貨幣、金融、經濟、投資、會計、管理、商業及法律等範疇。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設有5個專責委員會，負責監察金管局特定環節的工作，並透過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向財政司司長報告及提出建議。

專責委員會之一的投資委員會負責監察金管局的投資管理活動，並就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策略，風險管理及其他有關事項提出建議。金管局儲備管理部則根據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同意的政策及指引運作，負責基金的日常投資。而獨立於儲備管理部的風險管理及監察處則負責基金的風險管理工作。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2 投資管理及監控

基金的投資活動是根據基金的投資目標而設定的投資基準來進行。投資基準為基金的策略性資產分布提供指引，並會定期檢討以確保能貫徹符合投資目標。投資基準如需作出修訂，必須獲得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同意。

基金的目標資產及貨幣分布如下：

	2012	2011
<b>資產類別</b>		
債券	75%	75%
股票及相關投資	25%	25%
	<b>100%</b>	100%
<b>貨幣</b>		
美元及港元	79%	81%
其他 <sup>1</sup>	21%	19%
	<b>100%</b>	100%

<sup>1</sup> 其他貨幣主要包括澳元、加拿大元、歐元、英鎊及日圓。

除投資基準外，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亦制定戰略性偏離基準限度，以限制基金的資產及貨幣分布可偏離投資基準的幅度。戰略性偏離基準限度為基金的中期投資提供指引。有關限度根據風險為本的方法制定，並已考慮到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所設定的風險承受水平，以及基金可投資的資產類別及市場所產生的風險量。該風險量已反映投資基準內的中性資產分布、資產市場的波動及各資產市場間的相互關係。金管局助理總裁或以上職級的高級管理層已獲授權，就基金的中期投資作決定。

風險管理及監察處負責基金投資的風險管理及合規監察事宜。該處會監察基金的風險承擔、審查投資活動有否遵守既定指引，匯報並跟進任何違規情況。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3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手或借款人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引致財務虧損的風險。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基金的投資及按揭證券公司的貸款組合。

#### 36.3.1 信貸風險管理

金管局對基金的投資維持有效的信貸風險管理。根據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授權，金管局設有信貸評審及監察委員會，負責：(i) 制定及維持信貸風險政策，以規管基金的投資；(ii) 檢討現行的信貸風險管理方法是否足夠，並在有需要時制定修訂建議；(iii) 分析信貸風險事項；(iv) 制定及檢討核准發債體及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額度；及(v) 監察基金的投資有否遵守既定政策與限額，並匯報及跟進任何違規情況。信貸評審及監察委員會由職責獨立於基金的日常投資活動的主管貨幣事務副總裁擔任主席，委員會成員包括金管局的儲備管理部、貨幣管理部、研究部及風險管理及監察處的代表。

鑑於風險環境瞬息萬變，金管局會繼續保持警覺，密切監察及管理基金的信貸風險，並會繼續致力優化信貸風險管理方法，支持基金的投資活動。

信貸限額是根據外匯基金投資政策及信貸風險政策所列載的內部方法設定，以監控來自基金投資的交易對手、發債體及國家的風險。

#### (a) 交易對手風險

基金以審慎及客觀的方式挑選其在借貸、存款、衍生工具及買賣交易中的交易對手。鑑於基金與交易對手買賣不同類型的金融工具，因此基金根據每位認可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財政實力、總資產及股本規模，以及其他有關資料來釐定其信貸額度，從而控制就每位認可交易對手所能承擔的整體信貸風險。

與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是按交易所涉及的金融產品本身的風險性質作出計算。衍生工具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對衍生工具合約的未來潛在信貸風險的估計，以及合約按市價計算而其價值為正數的重置價值。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b) 發債體風險

發債體風險來自債務證券的投資。核准發債體的信貸限額分別以個別及組合兩個層面釐定，以用作監控因發債體未能還款而導致虧損的風險，以及避免信貸風險過度集中。

此外，新的市場或金融工具必須達到基金對信貸評級、安全性及流動性的最低要求，才會獲列入核准投資範圍。

### (c) 國家風險

廣義上，國家風險包括資金轉移風險及主權風險。根據現行架構，基金對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認可投資的國家均設定國家風險限額，用作控制整體信貸風險。這些國家的風險限額反映有關國家的主權信貸質素及其政府拖欠償還所發行債務的風險。

上述信貸風險限額會定期予以檢討。基金每日按照所定限額監察信貸風險承擔。為確保能迅速識別、妥善審批及貫徹監察信貸風險，基金實施統一的自動化信貸監察系統，提供全面綜合的直接處理，將前線、中置及後勤部門職能連繫起來。前線部門在承諾進行任何交易前均進行交易前查核，可以確保擬進行的交易不會超越信貸風險限額。而在日終的進一步查核可以查證基金有否遵守設定的信貸風險政策及相關程序。

任何違反信貸風險限額的情況都會向信貸評審及監察委員會、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的投資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及監察處亦會迅速作出跟進。信貸風險政策列明核准人士有權審批違反信貸風險限額。

為管理來自貸款組合及按揭保險業務的信貸風險，集團奉行四種策略：(i) 審慎挑選核准賣方；(ii) 採取審慎的購買按揭準則及保險申請標準；(iii) 進行有效的盡職調查程序；及(iv) 確保為高風險按揭貸款提供足夠風險保障。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3.2 信貸風險承擔

集團及基金的金融資產所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數額相當於其帳面值。所承擔的資產負債表外最高信貸風險如下：

	附註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風險投保總額 - 按揭保險	36.6	<b>16,615</b>	16,624	-	-
風險投保總額 - 其他擔保及保險		<b>1,152</b>	875	-	-
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b>264,533</b>	257,119	<b>230,720</b>	231,095
<b>總額</b>		<b>282,300</b>	274,618	<b>230,720</b>	231,095

貸款組合以按揭物業為抵押，並額外以儲備基金及遞延代價作為加強信貸質素的方式。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3.3 信貸質素

集團主要投資於具高流動性的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的政府債券及其他半官方債務證券。於2012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中，約90%(2011年：92%)獲穆迪及標準普爾評為2A級或以上。主要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b>按信貸評級<sup>1</sup>列示的現金及通知存款、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b>				
AAA	708	697	708	697
AA-至AA+	109,257	99,452	108,360	98,127
A-至A+	85,346	105,714	76,273	97,336
A-以下或並無評級 <sup>2</sup>	4,084	26,506	2,969	25,507
	<b>199,395</b>	232,369	<b>188,310</b>	221,667
<b>按信貸評級<sup>1</sup>列示的債務證券</b>				
AAA	493,163	531,990	490,040	529,543
AA-至AA+	1,361,834	1,172,266	1,355,254	1,166,838
A-至A+	46,202	9,432	44,356	8,648
A-以下或並無評級 <sup>2</sup>	170,475	148,546	158,885	139,366
	<b>2,071,674</b>	1,862,234	<b>2,048,535</b>	1,844,395
<b>貸款組合</b>				
沒有逾期或減值(附註36.3.3(a))	25,518	32,707	-	-
已逾期但沒有減值(附註36.3.3(b))	379	432	-	-
已減值(附註36.3.3(c))	2	5	-	-
貸款減值準備	(4)	(8)	-	-
	<b>25,895</b>	33,136	-	-
<b>總額</b>	<b>2,296,964</b>	2,127,739	<b>2,236,845</b>	2,066,062

<sup>1</sup> 以評級機構穆迪及標準普爾指定的評級中的較低者為準

<sup>2</sup> 主要包括於並無評級的中央銀行的結餘及國際結算銀行所發行的債務證券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a) 沒有逾期或減值的貸款

集團運用內部評級系統來評估貸款組合的信貸質素。第1至3級貸款包括以往沒有逾期，及除抵押品外有不同程度改善信貸質素安排的貸款。第4級貸款包括曾經逾期，及除抵押品外有不同程度改善信貸質素安排的貸款。第5級貸款包括曾經逾期，有抵押品但沒有進一步改善信貸質素安排的貸款。於結算日並沒有逾期或減值的貸款的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級別				
1至3	25,500	32,693	-	-
4	-	-	-	-
5	18	14	-	-
<b>總額</b>	<b>25,518</b>	<b>32,707</b>	<b>-</b>	<b>-</b>

### (b) 已逾期但沒有減值的貸款

這些貸款按合約應償還的利息或本金已逾期，但集團相信根據持有的抵押品價值來衡量，確認減值虧損並不恰當。於結算日已逾期但沒有減值的貸款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逾期貸款				
90日或以下	376	430	-	-
91至180日	-	1	-	-
180日以上	3	1	-	-
<b>總額</b>	<b>379</b>	<b>432</b>	<b>-</b>	<b>-</b>
抵押品及其他改善信貸質素安排的公平值	2,531	2,358	-	-

### (c) 已減值貸款

這些貸款是集團根據個別情況釐定為可能無法按照貸款協議的合約條款收回所欠全部本金及利息。於2012年12月31日，持有的相關抵押品及改善信貸質素安排的公平值為800萬港元(2011年：1,400萬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3.4 信貸風險集中

集團持有的債券大部分是由經合組織的政府及其他半官方機構所發行或擔保的高流動性債務證券。按行業組別分析的最高信貸風險承擔分析如下：

	集團		基金	
	2012	2011	2012	2011
政府及政府機構 <sup>1</sup>	<b>1,755,383</b>	1,681,766	<b>1,754,458</b>	1,680,862
國際組織	<b>171,433</b>	115,688	<b>171,411</b>	115,665
州政府、省政府及公共部門 <sup>2</sup>	<b>176,283</b>	175,424	<b>204,720</b>	204,530
金融機構	<b>221,984</b>	188,087	<b>203,944</b>	171,892
其他 <sup>3</sup>	<b>314,566</b>	272,409	<b>239,326</b>	180,663
<b>總額</b>	<b>2,639,649</b>	2,433,374	<b>2,573,859</b>	2,353,612

<sup>1</sup> 包括政府擔保的債務證券

<sup>2</sup> 包括州政府擔保的債務證券

<sup>3</sup> 包括國際結算銀行所發行的債務證券

### 36.4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泛指利率、匯率及股價等市場的變動而影響投資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的風險。

#### 36.4.1 市場風險類別

#####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泛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利率風險可再區分為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集團要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是因為其投資的主要部分為定息債務證券。當市場利率上升，這些證券的公平值便會下跌，因而存在利率風險。其他牽涉利率風險的重大定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以及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由於集團並沒有重大的浮息投資及負債，因此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不會因市場利率的潛在變動而受到顯著的影響。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b)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是因匯率變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集團的大部分外幣資產均為美元，其餘則主要為其他主要國際貨幣。當有關外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時，以港元列示的這些外幣資產的價值便會相應變動。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非美元為單位的外幣資產及負債。

### (c) 股價風險

股價風險是因價格及估值變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集團的股票及相關投資涉及價格風險，是因為這些投資的價值會因市價或估值下跌而減少。

集團持有的大部分股票證券均為主要股市指數的成分股及市值龐大的公司。

### 36.4.2 市場風險管理

金管局會定期計算及監察基金的市場風險，以防範基金承受過度的市場風險。基金的投資基準及戰略性偏離基準限度規範了資產的分配策略。此等安排加上資產市場的波動影響基金承受的市場風險。基金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其承受的市場風險，以助執行其投資策略。基金主要運用風險值(VaR)方法計算及監察其市場風險。

風險值是利用參數法，以95%的置信水平及1個月的投資期限作為基礎計算。其結果反映在正常市況下，基金在1個月內的預期最高虧損，而實際虧損會有5%的機會高於計算所得的風險值。此外，風險管理及監察處會定期計算以金額表示的基金絕對風險值及相對風險值(即基金相對於其投資基準的風險值)，並向管理層、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的投資委員會匯報。

基金的相對風險值亦會被用作計算基金相對於其投資基準的實際循跡誤差。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認可的循跡誤差限額會用作定期監察實際循跡誤差，以確保基金承擔的市場風險符合有關限額。組合的循跡誤差顯示組合緊貼其投資基準的情況。循跡誤差越小，組合就越緊貼其基準。設定循跡誤差限額，是為了防止基金相對其投資基準承擔過度的市場風險。金管局定期向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的投資委員會匯報基金的實際循跡誤差，任何違反限額的情況都會迅速地予以跟進。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風險值是在金融服務業內被廣泛接納的市場風險計算方法，為使用者提供以單一數額來計算市場風險，並同時顧及不同的風險。然而，風險值計算亦有其本身的局限性。首先，計算風險值涉及多項假設，而在實際情況下，特別是在極端的市況下，這些假設不一定成立。另外，風險值計算是假設歷史數據可用作預測未來，而風險因素的變化是一個常態分布模式。日終情況也未能反映日內風險。此外，計算風險值時所用的置信水平亦需考慮，因其表示可出現比風險值更大虧損的可能性。

考慮到風險值計算的局限性，金管局亦會進行壓力測試，以估計在極端不利市況下的潛在虧損。此舉能識別在極端市況下引致市場風險的主要因素，並有助防範基金承擔過度的市場風險。壓力測試的結果亦會定期向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的投資委員會匯報。

此外，集團透過發行定息債務證券以融資其所購買的貸款組合所引致的利率風險，集團會利用利率掉期來管理此等風險，以公平值對沖方式來對沖大部分相關風險，並將資金轉為浮息以能更有效配對浮息資產。

基金中流動性較低的資產投資(例如房地產)已被納入長期增長組合內。此等資產的投資風險是透過資產類別核准、配置限額、國家集中限額及綜合交易對手風險承擔等措施在總體水平予以監控。按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決定，長期增長組合的規模最多佔外匯基金累計盈餘的三分之一。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4.3 市場風險承擔

#### (a) 利率風險

集團的主要計息資產與負債的利率差距狀況，包括利率衍生工具的淨重訂利率影響列載如下。這些計息資產及負債於結算日以帳面值列示，並按合約重訂利率日期或到期日兩者中的較早者作分類。

	集團 - 2012							不計息 金融工具
	計息金融工具的重訂利率期限							
	1個月 或以下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總額	
<b>資產</b>								
現金及通知存款	50,976	-	-	-	-	-	50,976	377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137,051	5,941	5,050	-	-	-	148,042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230,737	346,738	478,597	568,608	250,646	170,705	2,046,031	446,886
可供出售證券	868	703	653	-	-	-	2,224	41,384
持至期滿的證券	144	50	1,563	3,804	3,763	-	9,324	-
貸款組合	24,657	1,169	37	24	8	-	25,895	-
<b>計息資產</b>	<b>444,433</b>	<b>354,601</b>	<b>485,900</b>	<b>572,436</b>	<b>254,417</b>	<b>170,705</b>	<b>2,282,492</b>	
<b>負債</b>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 <sup>1</sup>	277	-	-	-	-	-	277	-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香港特區政府基金 及法定組織存款 <sup>1</sup>	735	-	-	-	-	-	735	-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71,980	282,947	176,467	39,967	9,694	7,159	688,214	-
銀行貸款	9,250	-	-	-	-	-	9,250	-
已發行按揭證券	214	-	-	-	-	-	214	-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5,973	12,124	2,136	12,118	3,270	744	36,365	-
<b>計息負債</b>	<b>188,429</b>	<b>295,071</b>	<b>178,603</b>	<b>52,085</b>	<b>12,964</b>	<b>7,903</b>	<b>735,055</b>	
<b>計息資產/(負債)淨額</b>	<b>256,004</b>	<b>59,530</b>	<b>307,297</b>	<b>520,351</b>	<b>241,453</b>	<b>162,802</b>	<b>1,547,437</b>	
<b>利率衍生工具(名義持倉淨額)</b>	<b>1,272</b>	<b>(23,374)</b>	<b>3,119</b>	<b>6,441</b>	<b>5,791</b>	<b>6,722</b>	<b>(29)</b>	
<b>利率敏感度差距</b>	<b>257,276</b>	<b>36,156</b>	<b>310,416</b>	<b>526,792</b>	<b>247,244</b>	<b>169,524</b>	<b>1,547,408</b>	

<sup>1</sup> 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並不包括在內，原因是有關利率並非直接以市場利率為釐定基準(見附註22及23)。固定息率是於每年1月釐定。於2012年12月31日，這些存款達8,844.37億港元(2011年：7,883.26億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 - 2011							不計息 金融工具
	計息金融工具的重訂利率期限							
	1個月 或以下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總額	
<b>資產</b>								
現金及通知存款	35,658	-	-	-	-	-	35,658	24,906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166,212	5,593	-	-	-	-	171,805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216,774	248,887	393,380	562,752	244,535	178,047	1,844,375	368,022
可供出售證券	-	294	-	-	-	-	294	23,170
持至期滿的證券	-	144	780	3,967	3,474	-	8,365	-
貸款組合	30,645	2,389	63	25	14	-	33,136	-
<b>計息資產</b>	<b>449,289</b>	<b>257,307</b>	<b>394,223</b>	<b>566,744</b>	<b>248,023</b>	<b>178,047</b>	<b>2,093,633</b>	
<b>負債</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	-	-	-	-	24,547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 <sup>1</sup>	143	-	-	-	-	-	143	-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香港特區政府基金 及法定組織存款 <sup>1</sup>	1,287	-	-	-	-	-	1,287	-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34,702	320,349	145,132	40,547	8,763	6,257	655,750	-
銀行貸款	1,876	-	-	-	-	-	1,876	-
已發行按揭證券	367	-	-	-	-	-	367	-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10,804	4,204	7,290	13,828	3,637	1,295	41,058	-
<b>計息負債</b>	<b>149,179</b>	<b>324,553</b>	<b>152,422</b>	<b>54,375</b>	<b>12,400</b>	<b>7,552</b>	<b>700,481</b>	
<b>計息資產/(負債)淨額</b>	<b>300,110</b>	<b>(67,246)</b>	<b>241,801</b>	<b>512,369</b>	<b>235,623</b>	<b>170,495</b>	<b>1,393,152</b>	
<b>利率衍生工具(名義持倉淨額)</b>	<b>(10,367)</b>	<b>(25,765)</b>	<b>8,257</b>	<b>13,451</b>	<b>8,685</b>	<b>5,837</b>	<b>98</b>	
<b>利率敏感度差距</b>	<b>289,743</b>	<b>(93,011)</b>	<b>250,058</b>	<b>525,820</b>	<b>244,308</b>	<b>176,332</b>	<b>1,393,250</b>	

<sup>1</sup> 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並不包括在內，原因是有關利率並非直接以市場利率為釐定基準(見附註22及23)。固定息率是於每年1月釐定。於2012年12月31日，這些存款達8,844.37億港元(2011年：7,883.26億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 2012							不計息 金融工具
	計息金融工具的重訂利率期限							
	1個月 或以下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總額	
<b>資產</b>								
現金及通知存款	49,788	-	-	-	-	-	49,788	190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136,000	2,332	-	-	-	-	138,332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229,541	345,753	478,310	568,065	249,345	170,705	2,041,719	438,077
<b>計息資產</b>	<b>415,329</b>	<b>348,085</b>	<b>478,310</b>	<b>568,065</b>	<b>249,345</b>	<b>170,705</b>	<b>2,229,839</b>	
<b>負債</b>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 <sup>1</sup>	277	-	-	-	-	-	277	-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香港特區政府基金 及法定組織存款 <sup>1</sup>	735	-	-	-	-	-	735	-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71,980	283,217	176,467	39,967	9,694	7,159	688,484	-
<b>計息負債</b>	<b>172,992</b>	<b>283,217</b>	<b>176,467</b>	<b>39,967</b>	<b>9,694</b>	<b>7,159</b>	<b>689,496</b>	
<b>計息資產/(負債)淨額</b>	<b>242,337</b>	<b>64,868</b>	<b>301,843</b>	<b>528,098</b>	<b>239,651</b>	<b>163,546</b>	<b>1,540,343</b>	
利率衍生工具(名義持倉淨額)	-	(14,400)	1,000	1,000	6,400	6,000	-	
<b>利率敏感度差距</b>	<b>242,337</b>	<b>50,468</b>	<b>302,843</b>	<b>529,098</b>	<b>246,051</b>	<b>169,546</b>	<b>1,540,343</b>	

<sup>1</sup> 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並不包括在內，原因是有關利率並非直接以市場利率為釐定基準(見附註22及23)。固定息率是於每年1月釐定。於2012年12月31日，這些存款達8,844.37億港元(2011年：7,883.26億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 2011							不計息 金融工具
	計息金融工具的重訂利率期限							
	1個月 或以下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總額	
<b>資產</b>								
現金及通知存款	35,280	-	-	-	-	-	35,280	24,858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157,685	3,844	-	-	-	-	161,529	-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215,675	248,108	393,321	562,106	243,034	178,039	1,840,283	362,934
<b>計息資產</b>	<b>408,640</b>	<b>251,952</b>	<b>393,321</b>	<b>562,106</b>	<b>243,034</b>	<b>178,039</b>	<b>2,037,092</b>	
<b>負債</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	-	-	-	-	24,547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 <sup>1</sup>	143	-	-	-	-	-	143	-
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的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 法定組織存款 <sup>1</sup>	1,287	-	-	-	-	-	1,287	-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34,702	320,349	145,132	40,547	8,763	6,257	655,750	-
<b>計息負債</b>	<b>136,132</b>	<b>320,349</b>	<b>145,132</b>	<b>40,547</b>	<b>8,763</b>	<b>6,257</b>	<b>657,180</b>	
<b>計息資產/(負債)淨額</b>	<b>272,508</b>	<b>(68,397)</b>	<b>248,189</b>	<b>521,559</b>	<b>234,271</b>	<b>171,782</b>	<b>1,379,912</b>	
利率衍生工具(名義持倉淨額)	-	(13,400)	1,000	2,000	5,600	4,800	-	
<b>利率敏感度差距</b>	<b>272,508</b>	<b>(81,797)</b>	<b>249,189</b>	<b>523,559</b>	<b>239,871</b>	<b>176,582</b>	<b>1,379,912</b>	

<sup>1</sup> 按每年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利息的財政儲備存款、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並不包括在內，原因是有關利率並非直接以市場利率為釐定基準(見附註22及23)。固定息率是於每年1月釐定。於2012年12月31日，這些存款達8,844.37億港元(2011年：7,883.26億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b) 貨幣風險

集團承擔的貨幣風險概述如下：

	集團			
	2012		2011	
	資產 (港幣十億元)	負債 (港幣十億元)	資產 (港幣十億元)	負債 (港幣十億元)
港元	228.4	1,854.5	216.0	1,649.1
美元	2,143.1	334.6	1,970.4	315.1
	2,371.5	2,189.1	2,186.4	1,964.2
其他 <sup>1</sup>	481.0	21.7	361.8	6.0
<b>總額</b>	<b>2,852.5</b>	<b>2,210.8</b>	<b>2,548.2</b>	<b>1,970.2</b>

	基金			
	2012		2011	
	資產 (港幣十億元)	負債 (港幣十億元)	資產 (港幣十億元)	負債 (港幣十億元)
港元	193.3	1,830.3	186.4	1,619.2
美元	2,122.1	323.6	1,945.6	299.7
	2,315.4	2,153.9	2,132.0	1,918.9
其他 <sup>1</sup>	465.7	3.3	356.0	1.2
<b>總額</b>	<b>2,781.1</b>	<b>2,157.2</b>	<b>2,488.0</b>	<b>1,920.1</b>

<sup>1</sup> 其他貨幣主要包括澳元、加拿大元、歐元、人民幣、英鎊及日圓。

### (c) 股價風險

在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大部分股票投資均如附註9所示作為「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匯報。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4.4 敏感度分析

基金於12月31日及本年度以95%的置信水平及1個月的投資期限作為基礎計算的風險值如下：

	基金	
	2012	2011
<b>風險值</b>		
於12月31日 <sup>1</sup>	<b>21,059</b>	40,224
本年度		
平均	<b>29,811</b>	35,358
最高	<b>39,827</b>	49,553
最低	<b>21,059</b>	27,374

<sup>1</sup> 有關數額佔2012年12月31日基金中須以風險值方法計量的投資的0.8% (2011年：1.7%)。

### 36.5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集團可能沒有足夠資金應付到期債務的風險。此外，集團亦可能無法在短時間內按接近公平值的價格將金融資產變現。

#### 36.5.1 流動性風險管理

為確保有足夠流動資金應付債務，以及有能力籌集資金應付特殊需要，集團主要投資於流動性高的金融市場及隨時可出售的金融工具，以應付流動資金需要。同時，集團亦有內部的投資限制，避免投資過度集中於個別債務證券、個別發債體及有密切關係的發債體組合。該等限制是根據證券的性質或期限等不同因素釐定。集團對存放於定期存款及流動性較低的資產亦設有最高比例的限制，並對外幣資產轉為現金的能力設有規定。所有這些限制的目的是要促進資產的流動性，以減低流動性風險。外匯基金的流動性風險監察是在綜合基礎上，透過適合的組合分布，以足夠的流動性資產來抵銷流動性較低的資產投資的影響。風險管理及監察處負責合規監察事宜，並向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的投資委員會匯報任何違規情況，並迅速作出跟進。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6.5.2 流動性風險承擔

主要金融負債、承擔及衍生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列載如下，有關資料是根據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及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列出。

	集團 - 2012 剩餘期限						總額
	1個月 或以上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b>非衍生工具現金流出</b>							
負債證明書	289,837	-	-	-	-	-	289,837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9,934	-	-	-	-	-	9,934
銀行體系結餘	255,851	-	-	-	-	-	255,851
財政儲備存款	717,536	-	-	-	-	-	717,536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83,763	-	-	67,150	17,000	-	167,913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71,980	283,201	177,272	40,846	9,802	6,346	689,447
銀行貸款	104	-	309	7,722	3,338	-	11,473
已發行按揭證券	4	210	-	-	-	-	214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667	3,590	11,610	18,369	3,138	612	37,986
其他負債	31,529	314	5	-	-	-	31,848
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264,533	-	-	-	-	-	264,533
<b>總額</b>	<b>1,825,738</b>	<b>287,315</b>	<b>189,196</b>	<b>134,087</b>	<b>33,278</b>	<b>6,958</b>	<b>2,476,572</b>
<b>衍生工具現金(流入)/流出</b>							
已交收衍生金融工具：							
—淨額基準	541	(90)	(243)	(891)	(218)	(4)	(905)
—總額基準							
流出總額	46,259	34,540	8,441	13,127	-	-	102,367
流入總額	(45,632)	(34,176)	(8,507)	(13,477)	-	-	(101,792)
<b>總額</b>	<b>1,168</b>	<b>274</b>	<b>(309)</b>	<b>(1,241)</b>	<b>(218)</b>	<b>(4)</b>	<b>(330)</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集團 - 2011 剩餘期限						總額
	1個月 或以下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b>非衍生工具現金流出</b>							
負債證明書	258,702	-	-	-	-	-	258,702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9,888	-	-	-	-	-	9,888
銀行體系結餘	148,684	-	-	-	-	-	148,684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24,547	-	-	-	-	24,547
財政儲備存款	663,507	-	-	-	-	-	663,507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59,099	-	-	47,550	19,600	-	126,249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34,708	320,760	146,239	41,829	9,271	5,835	658,642
銀行貸款	22	-	64	2,175	-	-	2,261
已發行按揭證券	8	16	131	215	-	-	370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3,693	1,028	12,272	21,311	3,702	1,088	43,094
其他負債	37,469	227	30	-	-	-	37,726
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257,119	-	-	-	-	-	257,119
<b>總額</b>	<b>1,572,899</b>	<b>346,578</b>	<b>158,736</b>	<b>113,080</b>	<b>32,573</b>	<b>6,923</b>	<b>2,230,789</b>
<b>衍生工具現金(流入)/流出</b>							
已交收衍生金融工具：							
—淨額基準	24	-	(9)	18	27	-	60
—總額基準							
流出總額	21,661	71,409	5,000	8,346	-	-	106,416
流入總額	(21,541)	(70,913)	(4,978)	(8,240)	-	-	(105,672)
<b>總額</b>	<b>144</b>	<b>496</b>	<b>13</b>	<b>124</b>	<b>27</b>	<b>-</b>	<b>804</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 2012						總額
	剩餘期限						
	1個月 或以下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b>非衍生工具現金流出</b>							
負債證明書	289,837	-	-	-	-	-	289,837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9,934	-	-	-	-	-	9,934
銀行體系結餘	255,851	-	-	-	-	-	255,851
財政儲備存款	717,536	-	-	-	-	-	717,536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83,763	-	-	67,150	17,000	-	167,913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71,980	283,471	177,272	40,846	9,802	6,346	689,717
其他負債	25,438	259	5	-	-	-	25,702
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230,720	-	-	-	-	-	230,720
<b>總額</b>	<b>1,785,059</b>	<b>283,730</b>	<b>177,277</b>	<b>107,996</b>	<b>26,802</b>	<b>6,346</b>	<b>2,387,210</b>
<b>衍生工具現金(流入)/流出</b>							
已交收衍生金融工具：							
—淨額基準	569	-	-	-	-	-	569
—總額基準							
流出總額	44,917	32,000	969	3,147	-	-	81,033
流入總額	(44,280)	(31,590)	(940)	(3,165)	-	-	(79,975)
<b>總額</b>	<b>1,206</b>	<b>410</b>	<b>29</b>	<b>(18)</b>	<b>-</b>	<b>-</b>	<b>1,627</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 2011 剩餘期限						總額
	1個月 或以上	1個月以上 至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至1年 或以下	1年以上 至5年 或以下	5年以上 至10年 或以下	10年以上	
<b>非衍生工具現金流出</b>							
負債證明書	258,702	-	-	-	-	-	258,702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9,888	-	-	-	-	-	9,888
銀行體系結餘	148,684	-	-	-	-	-	148,684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24,547	-	-	-	-	24,547
財政儲備存款	663,507	-	-	-	-	-	663,507
香港特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59,099	-	-	47,550	19,600	-	126,249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34,708	320,760	146,239	41,829	9,271	5,835	658,642
其他負債	31,502	227	30	-	-	-	31,759
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231,095	-	-	-	-	-	231,095
<b>總額</b>	<b>1,537,185</b>	<b>345,534</b>	<b>146,269</b>	<b>89,379</b>	<b>28,871</b>	<b>5,835</b>	<b>2,153,073</b>
<b>衍生工具現金(流入)/流出</b>							
已交收衍生金融工具：							
—淨額基準	23	(3)	(7)	(13)	27	-	27
—總額基準							
流出總額	20,839	69,682	680	5,091	-	-	96,292
流入總額	(20,725)	(69,182)	(668)	(5,001)	-	-	(95,576)
<b>總額</b>	<b>137</b>	<b>497</b>	<b>5</b>	<b>77</b>	<b>27</b>	<b>-</b>	<b>743</b>

### 36.6 按揭保險風險

集團就認可機構以住宅物業為抵押的按揭貸款提供按揭保險保障，所面對的保險風險為受保事件會否發生的可能性及所引致的不明確索償金額。

根據按揭保險計劃，集團透過按揭證券公司提供按揭保險，就批出貸款時按揭成數低於九成的按揭貸款，向核准賣方提供最多達物業價值25%至30%的信貸虧損保障。集團就相關風險承擔向核准再保險公司購買再保險。於2012年12月31日，風險投保總額為166億港元(2011年：166億港元)，購買再保險後集團保留其中的138億港元(2011年：141億港元)。

就運用概率理論來定價及提撥準備的保險合約組合而言，集團在保險合約面對的主要風險為實際索償金額超過保險負債的帳面值。發生這種情況，是因為索償的次數或嚴重程度比估計的高。索償及賠款的實際次數及金額與運用統計方法得出的估計數字，每年有所不同。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經驗顯示類似的保險合約組合越大，預期結果的相對變化則越小。此外，組合越多樣化，因組合內任何子組合的變動而影響整個組合的可能性亦越低。集團已制定業務策略，以分散所承受的按揭保險風險類別，同時在每個主要類別中亦達到充足數量的風險，以減低預期結果變化的程度。

索償的次數及嚴重程度會受到多項因素影響。最主要的因素是經濟逆轉及本地物業價格下跌。經濟逆轉可能會令拖欠還款個案上升，因而影響索償的次數。物業價格下跌會令抵押品價值跌至低於有關按揭貸款的未償還餘額，增加索償的嚴重程度。

集團採用一套審慎的保險資格篩選準則以管理這些風險。為確保提撥足夠準備以應付未來的索償，集團按照審慎的負債估值假設及監管指引內列明的方法計算技術儲備。集團亦向其核准按揭再保險公司購買比例配額再保險及超額虧損再保險，以限制其風險量。再保險公司是按照審慎準則挑選，並定期檢討其信貸評級。

### 36.7 業務運作風險

業務運作風險是由於內部程序、人事及制度缺失或失效或外在因素而引致直接及間接損失的風險。業務運作風險源於集團的所有業務運作，而集團的所有業務分部均面對這項風險。

集團管理業務運作風險的目標，是在避免財務虧損與集團信譽受損及整體成本效益之間取得平衡，並避免過多限制的監控程序。

主要負責制定及實施業務運作風險監控措施的，是內部高層風險委員會。該委員會由金管局總裁擔任主席，三位副總裁為委員。風險委員會就管理業務運作所涉及的風險，向管理層提供方向及指引。

金管局有一套正式的風險評估程序以管理其業務運作風險。每年進行一次風險評估，要求每個分處對財務及業務運作上發生事故的機會及潛在影響作出評估，並予以評級。同時，有關分處亦須檢討已識別風險的處理程序及措施。內部審核處亦會審閱有關分處的評估及評級結果，以確保有關結果的一致性及合理性，然後提交予風險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則負責確保已識別的風險均得到妥善處理。各分處的風險評估結果會作為制定年度內部審核計劃的重要基礎。內部審核處亦會視乎個別風險範疇的風險評級及以往的審核結果，對各風險範疇進行不同周期性的審核。

內部審核處會向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及金管局總裁報告其審核結果，並會跟進尚待處理的事項，以確保有關問題得以妥善解決。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如沒有該等市場報價，則以現值或其他估值方法以結算日的市況數據評估其公平值。非上市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票由投資經理評估其公平值，而該等公平值是根據業內公認的估值方法及模式計算而得。因應有關投資的贖回及流動性特點，該等公平值並不一定反映集團最終可變現的數額。

(a) 持至期滿的證券、已發行按揭證券及並非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公平值列載如下：

	附註	集團			
		帳面值		公平值	
		2012	2011	2012	2011
<b>金融資產</b>					
持至期滿的證券	11	<b>9,324</b>	8,365	<b>9,836</b>	8,637
<b>金融負債</b>					
已發行按揭證券	26	<b>214</b>	367	<b>214</b>	366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27	<b>36,025</b>	40,166	<b>36,029</b>	40,172

在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集團及基金的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均以公平值或與其公平值相差不大的金額列帳。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 於結算日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帳面值，按公平值的3個等級制分類列載如下：

	集團 - 2012			總額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b>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119	5,753	303	6,175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1,952,426	512,660	27,831	2,492,917
可供出售證券	3,972	1,571	37,572	43,115
	<b>1,956,517</b>	<b>519,984</b>	<b>65,706</b>	<b>2,542,207</b>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557	2,036	-	2,593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	688,214	-	688,214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	340	-	340
	<b>557</b>	<b>690,590</b>	<b>-</b>	<b>691,147</b>
<b>集團 - 2011</b>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額
<b>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534	3,821	-	4,355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1,708,280	482,130	21,987	2,212,397
可供出售證券	2,009	294	20,668	22,971
	<b>1,710,823</b>	<b>486,245</b>	<b>42,655</b>	<b>2,239,723</b>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22	913	-	935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	655,750	-	655,750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	892	-	892
	<b>22</b>	<b>657,555</b>	<b>-</b>	<b>657,577</b>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基金 - 2012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額
<b>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119	4,310	-	4,429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1,952,426	508,956	18,414	2,479,796
	<b>1,952,545</b>	<b>513,266</b>	<b>18,414</b>	<b>2,484,225</b>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557	1,095	-	1,652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	688,484	-	688,484
	<b>557</b>	<b>689,579</b>	<b>-</b>	<b>690,136</b>
	基金 - 2011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額
<b>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534	2,262	-	2,796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的金融資產	1,708,280	478,428	16,509	2,203,217
	<b>1,708,814</b>	<b>480,690</b>	<b>16,509</b>	<b>2,206,013</b>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22	650	-	672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	655,750	-	655,750
	<b>22</b>	<b>656,400</b>	<b>-</b>	<b>656,422</b>

公平值等級制的3個級別為：

第1級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使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第1級別公平值以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如價格)或間接(自價格引伸)可觀察數據釐定；及

第3級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按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數據釐定。

年內沒有金融工具在公平值等級制的第1級及第2級之間轉撥。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第3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按不可觀察數據估值模式計算，該級別的金融工具期初及期末變動分析列載如下：

	集團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		可供出售		衍生工具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於1月1日	21,987	20,774	20,668	8,929	-	-
於收支帳目內確認的淨收益／(虧損)	3,143	(758)	19	-	303	-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淨收益／(虧損)	-	-	1,901	(392)	-	-
買入	11,667	10,912	17,246	13,160	-	-
出售	(7,675)	(5,994)	(2,262)	(1,029)	-	-
轉入第3級	576	268	-	-	-	-
自第3級轉出	(1,867)	(3,215)	-	-	-	-
於12月31日	27,831	21,987	37,572	20,668	303	-
於結算日持有相關的資產並於收支帳目內 確認的淨收益／(虧損)	2,866	(653)	-	-	303	-

	基金			
	指定以公平值列帳		可供出售	
	2012	2011	2012	2011
於1月1日	16,509	19,711	-	-
於收支帳目內確認的淨收益／(虧損)	1,671	(786)	-	-
買入	7,257	6,210	-	-
出售	(5,745)	(5,679)	-	-
轉入第3級	539	268	-	-
自第3級轉出	(1,817)	(3,215)	-	-
於12月31日	18,414	16,509	-	-
於結算日持有相關的資產並於收支帳目內 確認的淨收益／(虧損)	1,401	(674)	-	-

年內若干金融工具在第2級及第3級之間轉撥，反映這些工具的可觀察市場數據的透明度出現變化。

就公平值等級制中的第3級的金融資產而言，若投資的價格增加／減少10%，集團的年度盈餘便會增加／減少28.13億港元(2011年：21.99億港元)，其他全面收益亦會增加／減少37.57億港元(2011年：20.67億港元)。

## 外匯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 38 已頒布但未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表發出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修訂及新準則。其中包括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及沒有提前在本財務報表中被採納的修訂及新準則。

集團正就採納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在首次採用期間預期會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直至目前為止，集團得出的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及新準則不大可能會對集團的運作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以下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新準則可能會引致日後的財務報表須作出新的或經修訂的資料披露：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的修訂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報	2012年7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僱員福利」	201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獨立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201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的修訂：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對銷	201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周期年度改進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對銷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的修訂： — 過渡性指引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獨立財務報表」的修訂： — 投資實體	2014年1月1日

### 39 財務報表的通過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3年4月8日經財政司司長在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後通過。